

公司代码：603969

公司简称：银龙股份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主要产品简介

预应力钢材产品

应用于：铁路 公路 水利
输电 桥梁 民用建筑等



轨交用轨道板产品

应用于：高速铁路 地铁
铁路平交 特殊工程等



信息产业及装备系统

应用于：台座法 流水线
监测 检测 溯源 数字化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谢志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建慧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6,106,051.17元，加合并会计报表年初未分配利润550,519,008.28元，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8,261,364.91元，及对2018年度的利润分配84,100,000.00元。本公司2019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624,263,694.54元。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余额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41,000,000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账户股份1,91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50,345,400元。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正在洽谈当中的合作项目、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之“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银龙、银龙股份	指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19年12月31日
银龙科贸	指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宝泽龙	指	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溪银龙	指	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疆银龙	指	新疆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恒通运输	指	河间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智慧银龙	指	智慧银龙（天津）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河间分公司	指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河间分公司
隆海通	指	天津隆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碳基研究院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聚合碳基复材研究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1%
银龙轨道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82%
银龙轨道安徽分公司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银龙轨道西站分公司、河间板场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西站分公司
赣州银龙轨道、赣州板场	指	银龙轨道全资子公司赣州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邯钢银龙	指	银龙轨道全资子公司邯钢银龙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银龙	指	邯钢银龙控股子公司陕西银龙盛大科工贸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80%
顺泰劳务	指	银龙轨道全资子公司河间市顺泰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银龙唐普徕	指	银龙轨道控股子公司杭州银龙唐普徕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5%
淮阳板场	指	银龙轨道于河南淮阳投资的轨道板生产厂
新乡板场	指	银龙轨道全资子公司新乡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京雄高铁	指	北京至雄安新区的客运专线
上铁芜湖	指	银龙轨道参股公司上铁芜湖轨道板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5%
安捷清远	指	安捷铁路轨枕（清远）有限公司
预应力	指	在结构承受外荷载之前，预先施加的应力
钢丝	指	预应力混凝土用钢丝

钢绞线	指	预应力混凝土用钢绞线
钢棒	指	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棒
流水机组生产线	指	公司为节约板场建设投入,实现轨道板生产装备的可搬迁而自行设计并制造的流水线式轨道板生产设备
轨道板	指	轨道交通用铺设钢轨的板式预应力混凝土预制件
盘条	指	高碳盘条,为公司原材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银龙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lvery Dragon Prestressed Materials Co.,LTD Tianji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谢志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谢志礼
联系地址	天津市北辰区双源工业区双江道62号
电话	022-26983538
传真	022-26983575
电子信箱	dsh@yinlong.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辰区双源工业区双江道6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00
公司办公地址	天津市北辰区双源工业区双江道6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00
公司网址	www.yinlong.com
电子信箱	dsh@yinlong.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龙股份	603969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雄、李莹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2,646,502,741.11	2,337,525,781.16	13.22	2,178,409,76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106,051.17	150,437,315.01	10.42	118,252,09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2,076,883.32	134,605,852.05	20.41	114,129,936.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802.16	256,898,546.41	-	-34,372,269.17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7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8,028,786.11	1,726,725,875.71	5.29	1,627,509,684.37
总资产	3,126,556,787.76	2,688,010,786.08	16.31	2,138,294,302.1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8	11.11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8	11.11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16	18.75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3	9.10	增加0.33个百分点	7.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2	8.19	增加1.03个百分点	7.1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都在持续增长，主要是公司预应力产品稳步增长，还拓展了包括流水机组生产线的应用，不但提高产能，又降低成本，进而增加了公司的各项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13.22%，在预应力行业平稳增长的情况下，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来自轨道板产业以及邯钢银龙的钢材贸易带来的增长。报告期内轨道板产业及相关配套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21,790.9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98%；邯钢银龙营业收入增加 2.29 亿

元，同比增长 218.71%，邯钢银龙作为服务于建设市场的贸易型钢材企业，在逐渐的开拓市场，销售量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10.4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20.4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增长主要是来自于轨道板产业贡献业绩。公司预应力产品平稳的情况下，报告期内轨道板产业实现利润 4,915.1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20.95%。其中，河间板场、赣州板场、新乡板场流水机组生产线的成功运用，使轨道板的固定资产重复投入减少，生产效率提高，效益增加，利润增长。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9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88,933,080.21	700,688,761.13	757,494,571.52	699,386,32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42,080.31	61,520,330.85	48,460,349.72	37,583,29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950,953.10	60,857,179.20	45,333,231.32	37,935,519.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7,177.72	228,102,240.21	-338,168,222.71	95,415,002.6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9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5,493.92		-356,009.05	-51,495.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	7,540,453.92		19,612,766.00	5,816,661.00

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7,814.73		-242,051.41	-416,841.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11,158.35		-12,404.76	-133,992.93
所得税影响额	-1,746,819.07		-3,170,837.82	-1,092,168.62
合计	4,029,167.85		15,831,462.96	4,122,162.38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000,000.00	379,133,064.01	318,133,064.01	133,064.01
合计	61,000,000.00	379,133,064.01	318,133,064.01	133,064.01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以钢丝、钢棒、钢绞线为主业，以轨道板、信息化管理系统和智能化生产制造设备为新兴产业，是主要服务于国内外铁路、输配水工程、桥梁等基础设施建设的高端钢材制造企业。

公司的预应力钢材产业一直沿着产业上下游及金属材料为主要发展方向，实施稳健的投资决策。产品的研发与生产始终秉承着技术领先、追求更好的质量方针，凭借持续研发投入进行产品和技术的创新，实现与同行业产品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坚持以技术和产品革新引导市场，以产品质量开拓市场，以优质的服务维护市场。目前已形成了包括产品研发、批量制造、技术服务、信息化管理、智能化生产为一体的服务体系，并依靠专业技术，延伸下游产业链，为客户提供全套混凝土用钢材解决方案。公司成功研发了高铁轨道板用钢材，在我国第一条高铁京津城际中推广使用。随后，对轨道板用钢材进行升级，推广至后续的高铁建设中。公司设有辽宁本溪、新疆乌鲁木齐、天津北辰、河北河间四大地域五大预应力钢材生产基地，拥有年产 60 余万吨的生产能力，是国内专业预应力材料生产企业中最具规模的厂家。公司的预应力钢材产品凭借自身的优势积极参与众多重点工程项目的建设，报告期内，宝泽龙参与建设的河北省最大水库大桥-官厅水库大桥顺利通车；桥梁缆索用钢丝已参与包括云南涛源金沙江大安桥、贵州遵余高速乌江特大桥在内的多座桥梁的建设；公司还积极参与了深圳-茂名、贵州-南宁高铁工程的建设，为该工程提供铁路

用钢绞线；公司持续为引绰济辽、吉林中部引松供水二期、新疆精河饮水工程、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的建设提供 PCCP 管用钢丝，不仅为子公司本溪银龙 2020 年的生产、销售提供了保障，更使公司的钢丝销售量稳步增加，为预应力钢材产业贡献收入。报告期内，宝泽龙为赤壁长江大桥提供钢丝，并取得开州湖大桥的生产任务，这两项工程是宝泽龙参与的首座长江千米级大桥。同时，助力云南绿之江大桥等项目的建设将为公司 2020 年的预应力钢材产业发展奠定了强有力的业绩基础。

轨道板产业是公司 2012 年以来着重发展的第二主业，一系列自主研发的产品、技术和智能化生产装备，均居国际首创领先地位。公司于 2012 年与铁路系统相关单位共同研发了 CRTSIII 型无砟轨道板，在后续的发展中，对轨道板生产装备及工艺进行不断改进，获得了相关使用和管理单位的高度认可。CRTSIII 型无砟轨道板，凝聚着中国铁路总公司各级专家及公司专业人士的经验和智慧，代表着中国高铁轨道板最高水平，承担着“一带一路”和“高铁走出去”战略的重大使命，为中国及全球轨道交通发展做出重大贡献。截止目前，已形成了从材料供应、装备制造、生产服务、信息化管理、运维监测等为一体的轨道板生产整体解决方案，在与工程建设单位争取业务对比中，形成强有力的竞争优势。公司自 2012 年成立银龙轨道以来，采用独资、合资等方式已完成了 8 个轨道板生产基地的产业布局，为郑州至徐州高铁、北京至沈阳高铁、郑州至阜阳高铁项目提供服务，目前正在提供服务的线路包括北京至雄安高铁、郑州至济南高铁、赣州至深圳高铁。公司还通过参股上铁芜湖，为华东六省一市范围内的高铁建设提供轨道板产品。

1. 预应力钢材产业

(1) 公司预应力产业现状介绍

预应力钢材产业是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的主要业务，目前拥有 4 大地区 5 大生产基地，在多年来与钢厂技术合作良好的基础上，尝试与相关产业单位拓展资本合作的模式继续推动预应力市场的全国性布局。除国内市场外，公司也将响应“一带一路”政策，积极寻找国外预应力产业布局机会，在保证成本及市场需求的情况下实现预应力产业的全球性布局。公司具有自主研发预应力钢材的能力，常规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结合适当的库存，对于客户的特殊需求，公司还能够定制化生产，和提供全套解决方案。公司是国内最早出口预应力钢材产品并拥有多国产品质量认证的企业，截止目前，公司产品已经出口到全球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包括：钢绞线、钢丝、钢棒、桥梁缆索用镀锌钢绞线和镀锌钢丝、无粘结钢绞线、预应力钢绞线束、PCCP 管道用冷拉钢丝、矿山用大直径空心锚杆、高铁轨道板用中强钢丝、定尺钢丝、定尺搓丝钢丝等，广泛应用于铁路、输配水工程、公路、桥梁、民用建筑、工业建筑、输配电工程及预应力特种结构工程等多个领域。

公司的发展是自我不断创新的历程，预应力钢材产品的研发创新从未停止。自 1998 年成立以来，伴随着国家基础设施建设的不断推进，公司预应力钢材产品技术的研发创新始终走在行业的最前列，众多技术的革新及行业标准的制定均有银龙人参与的身影。公司凭借多年的研发技术力量，开发多种新型高性能产品。其中，镀锌钢丝由于具有优良的耐腐蚀性能，被广泛应用于建筑、

桥梁、矿山、港口等领域，除公司现有的镀锌产品外，公司目前正在与国内众多科研院所、设计研究院展开合作，共同研发生产 7.00mm-2000 级桥梁缆索镀锌钢丝、6.00mm-2100 级超高强度桥梁缆索镀锌钢丝、15.2mm-2100 级镀锌钢绞线等高强度、高技术等级产品，通过开发原料、创新工艺等方式，不断提升产品性能，可应用于众多国家重点项目。同时，公司研发的 HDPE 三层防护桥梁缆索用镀锌钢绞线，是桥梁缆索的主要材料，该产品应用在桥梁建设中，可节省大量的建桥材料，缩短建设时间，保证工程质量稳定性，由于其具有较高的耐腐蚀性能和较好的耐疲劳性能，可大大提高缆索使用寿命，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除对公司预应力钢材产品不断研发创新外，公司还凭借多年与上游钢厂合作开发经验，与钢厂合作开发规格为 $\geq\phi 14.0$ mm 87MnSi 的高强度盘条，通过不断的技术革新，研发出更加适合制品的上游原材料。随着产品质量、强度的提升及产品品类的丰富，公司将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为公司在未来参与更多重大项目工程提供保障。

为满足不同的客户需求，面向不同的消费市场，公司拥有系列化产品线：普通的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材产品市场需求量大，竞争激烈，公司通过平衡自身产能及市场需求量，进而保持相对稳定的市场供应；轨道板用预应力钢丝作为深加工产品，尺寸标准统一，性能稳定可靠，属于高附加值产品，是公司以技术为先导，开拓市场需求的典型应用案例；轨道板用构造钢筋，作为公司技术上的储备与轨道板用预应力钢丝配套使用，通过定制化的服务实现差异化的竞争；镀锌钢丝、钢绞线是公司近年来新开拓的预应力市场，随着产品质量的稳定和产能的释放，目前已经逐步在国内桥梁缆索等市场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大直径钢棒产品生产工艺要求高，抗拉强度大，承载能力强，各项性能指标优良，报告期内，在磨万铁路、拉林铁路、南沙港铁路的 T 型梁中得到运用，并逐步在全国推广使用；公司与德国 Railone 公司及德国慕尼黑科技大学合作进行技术攻关的大直径螺旋肋搓丝定尺钢丝，出口至土耳其，沙特阿拉伯，南非，哈萨克斯坦，巴基斯坦等国家；SWPD3L-3 *2.9 低松弛三股 PC 钢绞线同时符合 KSD7002 与 JISG3536 标准，其生产设备是为生产该品种钢绞线量身设计制造的全套自动化设备，为客户提供稳定的高品质产品，产品广泛的应用于预应力混凝土轨枕，预应力空心楼板的生产中，目前该产品已经出口至韩国，日本，缅甸，加纳等国家。公司通过不断的研发创新，由普通预应力钢材产品逐步拓展到满足不同市场与客户需求的高附加值产品中，产品品类多样，能最大限度的迎合市场需求。

（2）预应力产业荣誉的获得

报告期内，新疆银龙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至此，银龙股份、宝泽龙、本溪银龙、新疆银龙均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银龙股份取得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共 12 项；银龙股份河间分公司被中共河间市委河间市人民政府授予：“二〇一九年度发展民营经济先进企业”和“二〇一九年度企业管理优秀奖”；宝泽龙取得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获得 2019 河北省第四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本溪银龙取得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3）行业刚性需求带来市场整合预期

预应力钢材作为基建使用的高性能材料，目前来看具有无法替代的刚性需求。随着我国工业建筑、公共建筑、民用建筑以及其他工程项目对建筑工程的质量安全要求不断提高，市场对高品质预应力产品需求还将进一步增长，需求将逐步向拥有核心技术、规模强大、产品质量稳定的预应力龙头企业靠拢，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升。

国家发改委、交通运输部、中国铁路总公司联合发布的《中长期铁路网规划》指出：到 2020 年，一批重大标志性项目建成投产，铁路网规模达到 15 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 3 万公里，覆盖 80% 以上的大城市，为完成“十三五”规划任务、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提供有力支撑。到 2025 年，铁路网规模达到 17.5 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速铁路 3.8 万公里左右，网络覆盖进一步扩大，路网结构更加优化，骨干作用更加显著，更好发挥铁路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作用。远期展望至 2030 年，铁路建设还将保持在相对稳定的投资强度，市场需求稳定。

重大水利工程是保障国家水安全的重要基础设施，也是国家基础设施补短板的重要领域。2020 年 3 月 26 日，在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举办的新闻发布会上，水利部规划计划司司长表示，国家确定的 172 项重大工程现已经开工 142 项，在建规模超过 1 万亿。重大水利工程有较好的规划基础，且大多经过多年论证，具有加快建设的条件。水利部规划计划司司长表示提前筹划了一批较为重要且前期工作条件较好的重大工程，初步认为近三年将有一百多项，投资规模将超过一万亿。上述项目的前期工作基础好，地方积极性高，没有较大的环境制约因素，只要条件具备，可以很快开工。公司积极参与众多国家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包括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内蒙古引绰济辽工程、吉林省中部城市引松供水二期工程等。公司研发、生产的 PCCP 管用钢丝产品质量稳定，性能优良，是产能小的预应力钢材企业无法胜任的。公司成为多家合作单位的独家供应商，得到合作单位的广泛认可和一致好评。国家加大水利工程建设投资力度将有利于提高公司 PCCP 管用钢丝销量，为公司预应力产业发展奠定基石。

公司目前的预应力钢材产量不足 50 万吨，市场占有率较低。随着国家对环保力度的加大与投标工程对质量的要求，行业内已出现市场整合的现象。公司作为预应力钢材产业的龙头企业，具有预应力产品多地运营管理的丰富经验，目前拥有四大地区五大预应力钢材生产基地，未来将通过资本运作及托管、租赁等多种模式继续推动预应力市场的全国性布局，同时抢抓“一带一路”建设和西部开发的新机遇，研发和生产更高强度、更高性能和耐腐蚀的产品，满足并开拓新的市场需求，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提升行业集中度，从而更好的推动企业成长。

2. 轨道交通用轨道板及其生产制造装备

国家高铁建设从京津城际到京沪高铁，从四纵四横到八纵八横、区域环线、米字线，未来高铁的建设将助力公司在预应力钢材及高铁轨道板产业内快速增长。公司与原铁道部科技司、工管中心、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等部门联合研发的具有中国自主知识产权、领先国际水平的 CRTSIII 型双向先张无砟轨道板，于 2013 年被中国铁路总公司确认为“设计时速 300 公里及以上高速铁路优先采用 CRTSIII 无砟轨道结构”板型。同时，根据市场需求，公司自主研发设计了 CRSD-2025 自动化轨道板生产线、AGV 重载机器人、轨道板自动脱膜系统等多种轨道板生产配套的智能化学

备，提升工作效率，改善产品品质。公司作为 CRTSIII 型无砟轨道板的创始单位之一，拥有先进的生产能力和市场开拓渠道，通过一系列的技术研发，参与了以轨道板为中心的技术产品升级和创新，与各大施工局广泛开展商务、技术合作和专业性分包，公司的轨道板产业已经得到了大幅提升。随着技术的成熟，市场应用的推广，银龙轨道在国内以独资、合资形式完成 8 个轨道板场的产业布局，已经为郑州至徐州高铁、北京至沈阳高铁、郑州至阜阳高铁项目提供服务，目前正在提供服务的线路包括北京至雄安高铁、郑州至济南高铁、赣州至深圳高铁。公司还通过参股上铁芜湖，为华东六省一市范围内的高铁建设提供轨道板产品。

随着轨道板产业技术不断成熟和完善，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是未来高铁轨道板生产基地以及高铁轨道板装备的必然的趋势。轨道板生产基地的建设一般采用就近原则，建设于高铁新项目附近。报告期内，银龙轨道西站分公司为京雄高铁提供轨道板，相关项目完成后，未来有望继续服务于雄安-商丘高铁项目建设；赣州板场位于新的高铁线路周边，在报告期内持续生产轨道板，服务于赣州-深圳高铁项目，预计于 2020 年三季度完成供货，公司拟将赣州板场作为开拓江西轨道交通用板的生产基地，不仅为赣州-深圳高铁生产轨道板，还可能继续服务于南昌-九江高铁、长沙-赣州高铁的项目建设；新乡板场的建设采用了公司自主设计的从淮阳板场搬迁的流水机组生产线，不仅能够提高单个板场产能，降低成本，而且该设备的重复使用，节约了大量的土建工程投入，使轨道板的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减少，为轨道板的盈利带来新的增长点。同时，新的生产线的成熟推广也为赢得更多的市场订单创造了有利条件。报告期内，新乡板场持续生产轨道板，服务于郑州-济南项目，预计于 2020 年三季度完成供货。段园板厂已于 2015 年完成轨道板生产任务，但其设备完好，公司希望能够继续参与淮北-宿州-阜阳高铁项目的建设。

除高速铁路用轨道板产品外，公司还开发出地铁轨道板、地铁浮置板、道口板、地铁地震带轨道板等系列双向先张法预应力混凝土制品，以及轨道板自动化生产设备和轨道信息化产品，不断推向市场。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北京地铁房北线钢弹簧浮置板的生产任务并及时发运；公司研制的减震轨道板已成功应用于天津地铁 6 号线。在轨道板的研发创新方面，目前公司还与相关单位合作研发新型减震轨道板系统，未来公司的轨道板从安装便捷度、产品调整性能、减震降噪效果等方面都将有进一步提升。

3.轨道板生产信息化、自动化系统

公司秉承自主创新的理念，持续对轨道板智能化生产设备进行研发投入，确保公司研发的轨道板相关产品及其智能化生产设备的先进性，加大轨道板信息化产业的研发推广。CRTSIII 型无砟轨道板生产管理信息化系统和无砟轨道双块式混凝土轨枕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通过了多家板场及枕场的成功运行实施，完善了台座法系统，并将流水机组法软件控制系统升级至 3.0 版。CRTSIII 型无砟轨道板生产管理信息化系统不仅在公司投资的赣州板场、淮阳板场、河间板场、延津板场、芜湖板场中成功使用，还在为合肥-安庆-九江铁路客运专线提供轨道板服务的庐江板场、丰城板场等其他板场中推广使用，对轨道板生产全过程进行管控，实现了对原材料、生产过程参数的追溯，提高了我国高速铁路轨道板生产的信息化、数字化水平。

报告期内，轨道交通用装备的自动化、智能化进行了再次升级：轨道板模型清理、模型隔离剂喷涂、模型预埋套管安装及预应力钢筋安装均实现自动化。在轨道板智能化管理方面，公司计划在轨道板监控平台系统基础上开发板场智能化管理系统，将轨道板生产自动化控制系统、信息化管理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集成，实现轨道板生产智能化控制与可视化管理。多种智能化装备的应用，不仅能够对生产过程中各种参数进行质量追溯，还能够提升现场管理水平，提高生产效率，改善工作效果。

公司将紧跟国家政策发展的步伐，不断创新轨道板生产系统及相关智能化工具，如：CRSD-2025 自动化轨道板生产线、已应用于宝坻板场的 AGV 重载机器人、轨道板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铁路无缝线路施工管理系统、超高频 RFID 电子芯片等，使轨道板生产的数字化、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更加完善，提升现场管理水平，提高生产效率。

4.行业情况及市场前景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的紧要之年。国家及地方陆续发布公路建设规划，地方层面的规划以高速公路建设为主，国家层面重点推进的内容是城际道路、机场港口等基础设施的联通道路、高速公路建设以及既有道路的改扩建等。2020 年全国交通运输工作会议上，交通运输部公布了 2020 年主要预期目标：完成铁路投资 8000 亿元左右，公路水路投资 1.8 万亿元左右，全面完成“十三五”规划各项目标任务。随着一系列公路、铁路、水利项目逐渐开工建设，相关项目对预应力钢材产品的采购数量显著增加。公司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和市场开拓能力，积极参与有关项目建设工作。

2020 年初，全国已有 27 个省（自治区）公布了 2020 年交通基建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投资总额约为 2.6 亿元。发改委密集批复了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等 27 个省市的基建项目：辽西北供水二期、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辽宁段、玉龙喀什水利枢纽工程、库尔干水利枢纽工程、拜城县温泉水利枢纽工程等重点项目为公司预应力钢材产业提供更多发展机遇。大兴机场线北延工程、京滨高铁、京唐高铁、阜阳—淮北、阜阳—淮滨高速安徽段、郑济高铁河南段等交通项目的建设，为公司轨道板产业提供了更多的发展空间。

2020 年 3 月 4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指出了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的防控和稳定经济社会运行的重点工作。会议强调：要把复工复产与扩大内需结合起来，把在疫情防控中催生的新型消费、升级消费培育壮大起来。要加强用地、用能、资金等政策配套，加快推进国家规划已明确的重大工程和基础设施建设。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新基建被大力拉动。“新基建”是在补齐铁路、公路、轨道交通等传统基建的基础上大力发展 5G、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智慧城市，特别是高速铁路等新型基建稳定增长。“新基建”的提出，可在城际高铁和轨道交通方面带动轨道、道路建设、电工电网、装备制造、轨交车辆及零部件等行业的高速发展，使公司基建行业中拥有更广阔的发展平台。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掌握核心生产技术与创新能力

公司团队拥有多年的从业经验，掌握专业的产品设计和制造工艺，且形成完整的技术体系和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科学合理的组织人员进行研发和生产，研发的产品和技术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能够控制生产过程中的各项技术指标。公司技术团队可根据市场及客户需求，为客户定制生产特殊产品，与同行业相关单位形成差异化的竞争优势。在保证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的同时，不断吸收高学历人才加入公司技术研发和生产管理团队、技术团队。掌握从上游炼钢轧制盘条，中游预应力制品的拉拔变形及其成套生产设备开发，下游预应力钢材应用领域混凝土制品的技术开发、智能化生产系统研发等全套技术体系，且主导、参与制定和修订了多项国家及行业标准。公司技术中心被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认定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在与相关单位争取业务对比中，形成强有力的竞争优势。

2. 市场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产品精品化、服务精致化”的发展战略，并且在预应力混凝土制品行业积累了大量的优质客户资源。通过大型客户的严格认证和长期积累的品质信赖，公司已经与众多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主要下游客户分别在其所处的行业领域占据优势市场地位，随着国家持续性的进行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下游行业对预应力钢材产品的刚性需求将保持稳定增长，进而保证了市场对公司产品需求的稳定。公司作为专业的预应力钢材和轨道交通用轨道板的生产厂家，已服务于包括中铁建、中铁工、中交、中水电、中国建筑等在内的大型建筑施工单位和国内多家上市的 PCCP 管生产企业，多年来长期稳定的合作和互惠互利的发展，是公司占领高端市场的有力保障。

3. 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以及专家型的管理团队，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公司积聚了一批技术、管理、营销人才。公司核心管理层主要成员在预应力行业及预应力混凝土制品和轨道交通行业从业多年，大部分人既是预应力钢材及预应力混凝土制品和轨道交通行业技术专家，又是经营管理专家。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专业人才的引进和培养，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的双重机制，积聚和培养了众多具备丰富行业经验的技术人才，汇集了一批熟悉技术、市场，并具备先进管理理念的管理人才，形成了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4. 规模优势

在预应力行业中，公司不断深耕，在全国范围内多点布局，根据市场需求扩充产能，目前拥有辽宁本溪、新疆乌鲁木齐、天津北辰、河北河间四大地域五大预应力钢材生产基地，年产能 60 余万吨。拥有参与各大国家重点项目工程建设的能力，在签署重大销售合同后能够进行规模化生产，保证及时、足量的为客户提供所需产品。在轨道板生产销售方面，公司与中铁建、中交建等各大路局展开合作，已通过独资、合资的方式成立了 8 个轨道板生产基地，确保能够保质保量、及时的为各高铁线路建设提供优质的服务。

5. 品牌知名度

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行业应用经验和技术研发实力，在产品性能、功能、可靠性和稳定性等方面不断提升，以优良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服务形成了较高的产品知名度和企业知名度。公司及产品先后获得天津市名牌产品、天津市著名商标、中国驰名商标、“优秀物资供应商”等荣誉称号，在国内外客户中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下属子公司本溪银龙、宝泽龙、新疆银龙获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目前，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实验室、国家理化检测中心和银龙、宇桥 2 个驰名商标，被评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公司的英文商标已经在马德里（适用于澳大利亚、挪威、英国、美国、德国、西班牙、埃及、法国、日本、俄罗斯、越南）、瑞典、南非、马来西亚完成注册。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与安全体系认证、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及多国产品体系认证，产品出口到全球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 10 多个国家的严格认证，与国外客户均保持了长期业务合作关系，应用到众多国外重点工程项目上，产品质量得到了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形成了较高的品牌效应。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坚持预应力钢材制品、轨道交通用轨道板及其生产制造装备和信息化系统产业共同发展的思路。伴随着国家“十三五”总体规划的稳步推进和“一带一路”战略的开展，加大投入基础设施建设，一系列公路、铁路、水利项目逐渐开工建设，公司在市场情况较好的情况下抓住机遇，凭借自身的优势积极参与众多重点工程项目的建设，不断的进行产品的创新以适应市场的需求，并迅速投入研发、生产，力求在国家大力发展基建行业的大环境下快速、高效的获取更多市场订单。

预应力钢材作为基建使用的高性能材料，目前来看具有无法替代的刚性需求，国家基建的投入带动预应力钢材产品需求的显著增加，市场需求强劲。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4,650.27 万元，其中，预应力钢材产业实现营业收入 204,634.59 万元，占比为 77.32%，为公司

主要营业收入来源。公司预应力产业收入的增长 2.97%，主要来自于钢绞线销量增长的 13.13%。PCCP 管用钢丝方面，公司参与了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内蒙古引绰济辽工程、吉林省中部城市引松供水二期工程等众多国家重点水利工程建设，使管用钢丝销售量较去年同期增长 40.78%，成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又一增长点，并将延续至 2020 年。

公司的轨道板产业布局和技术不断成熟和完善，轨道板作为公司的第二主业，2019 年成为公司净利润的主要增长点。2017 年至 2019 年，轨道板场投产数量逐年增加，轨道板产业的净利润也实现了较高的增长。报告期内，轨道板产业及相关配套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21,790.9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98%，实现净利润 4,915.1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20.95%。流水机组生产线在河间板场、赣州板场、新乡板场的成功运用，使轨道板的固定资产重复投入减少，生产效率提高，效益增加，利润增长。

随着新基建时代的到来，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是未来高铁轨道板生产基地以及高铁轨道板装备的必然的趋势。公司自主设计的 CRSD-2025 自动化轨道板生产线已推广使用，使轨道板的固定资产重复投入建设减少，产能提高。报告期内，公司与多家板场签订《CRTSIII型轨道板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销售及合同》，为建设合肥-安庆-九江高铁线路、徐州-连云港高铁线路、郑州-济南客运专线、赣州-深圳高铁线路等多条高铁线路提供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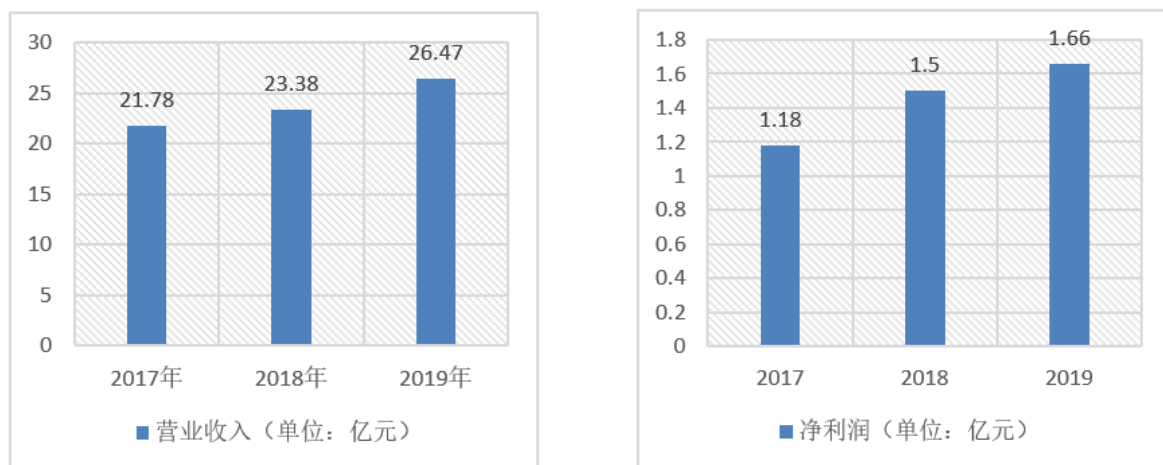
在保持公司现有产业平稳运行的基础上，公司控股 51%子公司的碳基研究院目前正在与相关单位推进时速 300-350 公里高铁粉末合金制动系统的合作。由于制动系统所用闸片和制动盘是易损部件，需要定期更换，因此，制动闸片已成为相关单位激烈竞争的高技术领域，具有巨大的市场需求。

为了满足未来高铁制动技术要求，公司目前正在合作的时速 400 公里以上的碳（陶）高铁刹车等项目，为进入高铁消费型市场做准备，凭借多年来与铁路相关单位保持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致力于在高铁领域实现基建类产业与消费类产业的双向发展。

除拓展国内相关铁路产业外，公司积极寻找海外具备尖端技术的项目，目前正在对接国外工业刀具行业中具备领先技术的相关单位。随着未来我国制造业的持续进步，刀具制造及应用技术必将发展迅速，刀具行业综合创新研发能力得到全面提升，高端刀具的进口替代是我国迈向制造强国的必经阶段，也是对外贸易战略大势所趋。高端刀具一直以来是国内的短板，公司将积极寻求国外相关产业龙头企业，引进吸收国外先进技术，进而解决国内工业刀具被国外高端刀具“卡脖子”的问题，实现进口产品的国有替代。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内部管理，把握政府对民营企业的支持政策，在公司正常经营情况

下，保证资金的充裕性，积极开展公司项目，及时披露进展情况，稳定市场预期。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实现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导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实现营业收入 264,650.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长 13.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 16,610.61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0.42%，总资产已超过 31 亿元。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以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材、高铁轨道板产业为主，结合轨道板智能信息化系统、铁路用钢轨等基建产品，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总资产为 312,655.6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802.88 万元。本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64,650.27 万元，其中，预应力钢材产业实现销售收入 204,634.5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97%，主要是公司 2019 年根据国家基础设施投资进度，预应力混凝土用钢绞线增长较多；高速铁路轨道板产业实现营业收入 21,790.9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9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6,610.61 万元，比上一年度增长 10.42%。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646,502,741.11	2,337,525,781.16	13.22
营业成本	2,190,610,671.47	1,933,635,278.57	13.29
销售费用	103,978,698.83	83,226,203.11	24.94
管理费用	58,554,413.38	59,517,337.69	-1.62
研发费用	74,168,744.62	65,372,057.14	13.46
财务费用	27,922,068.53	10,006,210.11	17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802.16	256,898,546.41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930,448.28	-218,775,987.11	108.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625,613.87	60,321,258.31	575.76
---------------	----------------	---------------	--------

情况说明：

1.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1.本期短期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2.本期承兑汇票贴现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负数的主要原因主要是本期原材料盘条采购支出增加以及邯钢银龙业务规模扩大，采购量增加所致。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存单等金额增加所致。

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短期借款以及承兑汇票贴现取得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264,650.27万元，比上一年度增加13.22%，其中，预应力钢材产业实现营业收入204,634.59万元，比上一年度增加2.97%，稳步增长；高速铁路轨道板产业实现营业收入21,790.93万元，比上一年度增长8.98%。2019年度营业成本为219,061.07万元，比上一年度增加13.29%，与收入变动保持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钢丝	990,672,274.45	828,040,039.89	16.42	-0.31	-0.47	增加 0.14 个百分点
钢绞线	1,026,832,290.90	866,143,733.32	15.65	8.29	6.90	增加 1.10 个百分点
钢棒	28,841,295.88	25,075,668.22	13.06	-36.46	-36.80	增加 0.47 个百分点
轨道板销售及劳务	217,909,324.16	144,586,336.38	33.65	8.98	0.41	增加 5.67 个百分点
其他	333,921,436.28	316,400,102.08	5.25	218.63	226.13	减少 2.1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毛利率比上年增

				减 (%)	减 (%)	
境内	2,002,818,249.04	1,657,541,476.49	17.24	19.93	20.14	减少 0.14 个百分点
境外	595,358,372.63	522,704,403.40	12.20	-4.30	-3.77	增加 0.4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 钢绞线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加主要原因是国家对高铁项目建设增加导致铁路绞线需求增加。

2. 钢棒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比上年变动幅度较大，但总体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占比较小。

3. 轨道板销售及劳务：2018 年仅淮阳板场、河间板场产生效益，2019 年赣州板场、新乡板场投入使用，自研流水机组生产线的使用，使收益增加。

4. 上述表格中“其他”项主要为邯钢银龙销售的重轨、钢材、建材、板材等产品，销售量较 2018 年大幅上升，邯钢银龙作为服务于建设市场的贸易型钢材企业，逐渐的开拓市场，钢材、建材、板材的销量大幅增加，本年销售量 11.96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76.74%。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钢丝	吨	194,318.981	194,372.005	14,335.906	4.36	3.20	-0.37
钢绞线	吨	213,050.447	212,510.12	13,841.651	13.13	15.12	4.06
钢棒	吨	3,916.664	4,600.796	403.005	-48.02	-39.10	-62.93

产销量情况说明

1. 钢丝生产量、销售量均比上年提高，主要是由于水利管用钢丝以及高附加值轨道板用钢丝的市场需求增加。

2. 钢绞线生产量、销售量比上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国家对高铁项目建设增加导致铁路绞线需求增加。

3. 2019 年钢棒生产量、销售量虽然变动幅度较大，但总体生产量、销售量绝对额相对较小。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钢丝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668,401,588.50	84.26	695,362,881.81	85.11	-3.88	原材料“盘条”采购成本降低
	制造成本	103,708,322.79	13.07	99,034,466.21	12.12	4.72	镀锌钢丝成本增加
	直接人工	21,151,244.34	2.67	22,590,660.54	2.77	-6.37	通过技术改造效率提高, 人工成本降低
钢绞线	原材料及其他主要材料	778,021,926.95	88.04	663,351,414.29	88.16	17.29	虽然原材料“盘条”采购成本降低, 但是钢绞线的产量比上年增加
	制造成本	88,890,881.23	10.06	73,097,671.68	9.71	21.61	增加镀锌钢绞线所致
	直接人工	16,793,612.59	1.90	16,011,187.89	2.13	4.89	通过技术改造效率提高, 人工成本降低,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4,211.71 万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 16.71%; 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7,066.36 万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 6.45 %。

前五名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关联方
第一名	170,663,617.33	6.45	是
第二名	103,101,694.23	3.90	否
第三名	75,563,915.41	2.86	否
第四名	48,797,257.54	1.84	否
第五名	43,990,573.55	1.66	否
合计	442,117,058.06	16.7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46,105.07 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 57.40%; 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前五大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第一名	787,692,015.45	30.94	否
第二名	437,319,609.68	17.18	否
第三名	150,353,420.51	5.91	否
第四名	54,619,819.44	2.15	否

第五名	31,065,864.82	1.22	否
合计	1,461,050,729.90	57.40	

其他说明

公司前五大销售客户第一名为关联方，其交易全部是通过参与公开招投标采购的形式，以公开渠道，公平、公正的方式参与，并实现销售的预应力钢材产品。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103,978,698.83	83,226,203.11	24.94	
管理费用	58,554,413.38	59,517,337.69	-1.62	
研发费用	74,168,744.62	65,372,057.14	13.46	
财务费用	27,922,068.53	10,006,210.11	179.05	1.本期短期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2.本期承兑汇票贴现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2,008,173.94
研发投入合计	122,008,173.9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61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1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2.04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化比	情况说明

			例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350,084.28	181,227,651.18	83.39	主要是本期收到办理承兑汇票预存保证金到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14,378,020.02	1,594,933,914.88	45.11	本期原材料盘条采购支出增加以及邯钢银龙业务规模扩大, 采购量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119,480.00	85,206,123.34	43.32	本期支付的增值税、所得税较上年同期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697,337.75	379,972,843.59	-39.02	主要是本期支付的办理承兑票据的保证金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802.16	256,898,546.41	-	主要是本期原材料盘条采购支出增加以及邯钢银龙业务规模扩大, 采购量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50,000.00	-100.00	上期收回对上海荣恒的投资款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89,794.52	807,353.75	617.13	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收益增加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10,000,000.00	1900.00	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收回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343,242.80	181,851,040.86	-59.67	主要是上年同期银龙轨道赣州板场、新乡板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支出较多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400,000.00	60,000,000.00	882.33	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金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930,448.28	-218,75,987.11	108.86	主要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金额增加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0,000.00	200,000.00	910.00	主要是本期少数股东投入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5,050,000.00	100,000,000.00	825.05	本期票据贴现较上年同期增加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362,262.13	77,878,741.69	53.27	1. 本期分配股利较上年同期增加; 2. 本期支付利息较上年同期增加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000,000.00	0	不适用	本期偿还到期贴现票据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625,613.87	60,321,258.30	575.76	主要是本期票据贴现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11,706.95	-1,142,671.41	-	报告期人民币汇率变化, 导致本期外币存款收益增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20,330,381.76	7.05	319,770,118.35	11.90	-31.10	主要是购买结构性存款调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存单调至其他流动资产核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9,133,064.01	12.13	0	0	不适用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原分类为其他流动资产的结构存款以及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期调整至此科目列报
应收票据	169,897,964.06	5.43	104,097,795.69	3.87	63.21	主要是客户以票据结算的方式增加
其他应收款	38,028,754.22	1.22	127,080,212.79	4.73	-70.07	本年收回上年缴纳的参与“渤钢”重整保证金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0.04	不适用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至“交易性金融资产”列报
长期应收款	6,745,900.64	0.22	13,811,269.22	0.51	-51.16	到期应收款已按合同规定执行，收回货款
在建工程	18,912,997.88	0.60	64,149,439.99	2.39	-70.52	主要是银龙轨道赣州板场本年投入使用，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40,779.52	0.25	17,633,484.45	0.66	-56.10	主要是银龙轨道赣州板场、新乡板场长期资产投入使用
短期借款	369,158,115.97	11.81	253,000,000.00	9.41	45.91	主要是本期银行借款增加
应付票据	713,281,711.94	22.81	495,090,000.00	18.42	44.07	主要是本期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预收款项	22,241,057.07	0.71	11,486,969.02	0.43	93.62	主要是本期预收货款增加
应交税费	9,887,122.62	0.32	40,466,906.97	1.51	-75.57	主要是上年计提的税款在本年缴纳导致余额

						减少
其他应付款	6,025,962.87	0.19	12,836,991.59	0.48	-53.06	主要是本期偿还债务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0.06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银龙轨道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调整至此科目列报
长期借款	46,400,000.00	1.48			不适用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银龙轨道长期银行借款增加
专项储备	23,618,930.18	0.76	14,322,070.95	0.53	64.91	本期计提的安全生产费增加
少数股东权益	22,344,018.83	0.71	10,991,813.42	0.41	103.28	主要是银龙轨道本年盈利增加以及少数股东投入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3,414,155.65	保证金
固定资产	30,065,880.89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8,408,367.98	借款抵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结构性存款）	365,000,000.00	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其他流动资产（存单）	70,000,000.00	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566,888,404.52	/

货币资金受限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履约保函保证金	2,817,504.28	8,216,954.77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46,898.11	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0,549,753.26	67,074,891.26
贴现保证金	—	40,001,333.33
合计	63,414,155.65	115,293,179.36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在行业为金属制品、混凝土预制件以及机械设备行业，以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材，高速铁路和城市地铁用轨道板，轨道板生产制造装备及信息化系统为主要经营业务。有关行业经营性分析见本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新设立合并范围内公司一家：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邯钢银龙轨道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05 月 17 日新设控股子公司陕西银龙盛大科工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MA6WT5D95T，公司住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东元路 7 号有色区 111 号，法定代表人：王勇。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邯钢银龙于 2019 年 08 月 19 日与 2019 年 09 月 30 日合计购买理财产品 13,000,000.0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133,064.01 元。银龙股份及银龙科贸购买结构性存款，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65,000,000.00 元。银龙股份于 2017 年向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1,000,000.0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00,000.00 元。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

(扣除非经收益) 说明：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际出资(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主要产品或服务
宝泽龙	1,500	1,500	100	31,348.93	6,254.54	2,126.87	50,755.08	预应力钢丝、钢绞线的生产与销售
银龙轨道	4,200	3,444	82	67,188.88	11,185.91	4,915.15	54,204.72	双向先张预应力轨道板研发、生产、销售及各种道岔和扣配件销售和劳务

2. 单个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与上一年度报告期内相比变动在 30% 以上，且对公司合并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的说明：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际出资（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主要产品或服务
银龙科贸	500	500	100	70859.41	5,467.52	947.91	58,989.81	预应力钢材及相关产品的出口业务
本溪银龙	3,200	3,200	100	13,076.66	10,696.92	30.47	6,022.09	预应力钢丝的生产和销售
宝泽龙	1,500	1,500	100	31,348.93	6,254.54	2,126.87	50,755.08	预应力钢丝、钢绞线的生产与销售
银龙轨道	4,200	3,444	82	67,188.88	11,185.91	4,915.15	54,204.72	双向先张预应力轨道板研发、生产、销售及各种道岔和扣配件销售和劳务
碳基研究院	5,000	150	51	132.70	51.70	15.06	115.29	高性能结构材料、新型功能材料（生物医用材料除外）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检测、制造、销售；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经营的进出口业务。
恒通运输	200	200	100	1,254.50	1,254.50	240.47	324.51	普通货物运输和仓储服务
智慧银龙	1,000	984.40	100	965.73	964.66	-46.59	0	煤炭贸易
隆海通	1,000	1,000	100	1,000.33	1,000.33	-0.13	0	预应力钢材及相关产品的出口业务

3. 其他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实际出资（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主要产品或服务
新疆银龙	500	500	100	4,347.13	3,318.64	1,018.23	18,179.86	预应力钢丝、钢绞线的生产和销售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竞争格局

报告期内，国家为带动经济发展，加大投入基础设施建设，预应力钢材作为基建使用的高性能材料，目前来看具有无法替代的刚性需要。随着应用市场需求的增长，也催生了一批产能小的预应力钢材生产厂家，随着我国工业建筑、公共建筑、民用建筑以及其他工程项目对建筑工程的质量安全要求不断提高，市场对高品质预应力产品需求还将进一步增长，小规模工厂在经营效率、成本费用、研发投入、环保措施上均不占优势，逐渐走向被吸收合并或被迫停产的境地，一些没有研发能力、靠价格打拼市场的企业将逐渐失去生存的土壤。预应力钢材行业需求将逐步向拥有核心技术、规模强大、产品质量稳定的预应力龙头企业靠拢，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升。具备持续产品创新、质量稳定，生产规模大，掌握核心生产技术的能力，可以为客户提供整体预应力应用技术和产品解决方案并注重环境保护的大型企业已占据市场主导地位。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以预应力钢材生产销售为主业，目前已成为市场上预应力钢材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公司在预应力钢材产业领域具备综合竞争力。从原料上看，公司与多家钢厂合作共研生产预应力钢材产品的原材料，与多家钢厂始终保持着紧密的合作关系，可以保证原材料的高品质和及时、足量。从产品上看，轨道板用预应力钢丝作为深加工产品，尺寸标准统一，性能稳定可靠，属于高附加值产品，是公司以技术为先导，开拓市场需求的典型应用案例；轨道板用构造钢筋，作为公司技术上的储备与轨道板用预应力钢丝配套使用，通过定制化的服务实现差异化的竞争；公司拥有国内多家上市的 PCCP 管生产企业客户，因公司在同行业内实力强、技术领先，是多家上市的 PCCP 管生产企业的 PCCP 管用钢丝独家供应商。在工装设备、质量控制体系、产品品质等方面，公司严格的质量控制和较好的品质获得了国内外客户的良好口碑。在产品销售上，公司采取直销模式，直接面向客户提供产品、技术等服务，紧紧抓住客户需求，提升了客户黏性。

公司是唯一参与 CRTSIII 型无砟轨道板研发、生产和销售的民营企业，随着技术的成熟，市场应用的推广，银龙轨道公司在国内完成轨道板场的多点布局。目前，在国内高速铁路建设中，在路基和桥梁路段已大批量采用 CRTSIII 型无砟轨道板。公司独立研发的智能化生产设备连续化作业集成程度高、自动化程度高、机械系统运行效率高，被业内专家评为“核心技术工艺、装备国际首创、具备国际领先水平”。公司作为 CRTSIII 型无砟轨道板的原创单位，目前已形成了从材料供应、装备制造、生产服务、信息化管理、运维监测等为一体的解决方案，在与国有工程建设单位争取业务对比中，形成技术强、效率高、成本低、品质好的竞争优势。

2. 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生活品质的不断提高，对基础设施的耐久性、审美和节能降耗提出更高的要求，更加美

观、更大跨度、更节约材料的新型建筑结构不断涌现，这推动了预应力钢材向更高强度、大直径和耐腐蚀的方向发展。同时，预应力钢材的应用领域逐渐扩大，由传统的基础交通领域、民用建筑领域，逐步扩展到核电建设、机场工程、矿山锚固、海洋工程等特殊领域建设当中。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预应力的施工工艺也在不断创新，部分预应力、双向预应力、无粘结体内预应力、缓粘结预应力等施工技术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

预应力钢材在生产工艺、强度等方面将不断创新，应用领域也将不断扩展，导致预应力钢材品种更加丰富以满足不同领域的应用需求，有技术实力的预应力钢材厂家将担当起开发和推广新产品的重任，同时具备核心技术实力的企业也会向预应力钢材上游和下游领域进行延伸，从而引导下游应用行业的创新。预应力钢材创新不局限于对现有钢材表面形状、抗拉强度、产品规格等方面，还将扩展到预应力钢材生产厂家和下游使用厂家共同合作开发新型预应力混凝土制品、新型预应力混凝土结构、新型施工工艺、适用不同应用场景的新品种预应力钢材产品，以适应和满足社会发展需求。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坚持预应力钢材产业及轨道板生产制造、轨道交通信息化产业为主要发展方向，在国内外积极寻求其他产业布局机会。同时以现有产业为依托，以上市公司为平台，积极借助资本市场融资渠道参与金属制品上下游及同行业整合、兼并和重组，以铁路相关产业为主要方向，逐步向消费类行业延伸，使公司基建类与消费类产业双向发展。

公司一直沿着产业上下游及金属材料为主要发展方向，实施稳健的投资决策。坚持预应力钢材产品走高端化、精品化、精细化和差异化发展方向，综合考虑国内外和行业前沿发展趋势，结合自身优势，形成了包括产品研发、批量制造、技术服务、信息化管理、智能化生产的完整制造服务体系，并依靠专业技术，打通下游产业链，为客户提供混凝土用钢材的解决方案。在预应力钢材产品创新方面，公司将继续坚持从创新技术到创新产品、再到创新市场的发展思路，集中专业经营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材产品积累的研发技术和产品储备，积极开发各种迎合市场需求的钢材产品，拓展预应力材料应用市场。在预应力钢材产业布局方面，公司目前在辽宁本溪、新疆乌鲁木齐、天津北辰、河北河间等地区投资建设满足区域性需求的预应力钢材生产基地。在多年来与钢厂技术合作良好的基础上，未来将尝试与相关产业单位拓展资本合作的模式继续推动预应力市场的全国性布局。除国内市场外，公司也将响应“一带一路”政策，积极寻找国外预应力产业布局机会，在保证成本及市场需求的情况下实现预应力产业的全球性布局，不断提升和巩固公司的预应力行业领先地位。

轨道板产业是公司 2012 年以来着重发展的第二主业，一系列自主研发的产品、技术和智能生产装备，均居国际首创领先地位。公司于 2012 年与铁路系统相关单位共同研发了 CRTSIII 型无砟轨道板，在后续的发展中，对轨道板生产装备及工艺进行不断改进，获得了相关使用和管理单位

的高度认可。CRSD-2025 自动化轨道板生产线的推广使用，节约了固定资产投资投入，使轨道板的建设投入得到大幅的减少，为轨道板的盈利带来新的增长点，同时也为赢得更多的市场订单创造了条件。伴随着中国高速铁路在国内的大量建设和“中国高铁走出去”的步伐，公司将致力于推动 CRTSIII 型板应用至国内和国外高铁市场。

公司将继续坚持自主创新的理念，持续对轨道板智能化生产设备进行研发投入，确保公司研发的轨道板相关产品及其智能化生产设备的先进性，加大轨道板信息化产业的研发推广，提高高速铁路信息智能化，生产数字化水平。公司开发多种生产过程中信息智能化的工具，对原材料、生产过程各种参数等进行质量追溯，提升现场管理水平，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银龙股份继续将产品推向市场，使信息化产业成为公司业绩增长的新动力来源。

在坚持以预应力钢材产业为主业，以轨道板、信息化管理系统和智能化生产制造设备为新产业的基础上，公司以实业发展作为企业持续成长的推动力，以上市公司为平台，积极借助资本市场融资渠道参与金属制品行业内整合、兼并和重组。在产业链纵向整合方面，凭借公司多年来自身积累钢铁冶炼、线材轧制的技术和经验，积极寻求参与金属制品上游行业的混改、资产重组，完成公司上下游产业链整合。积极对下游产业进行了解，针对客户需求，结合公司实际生产制造经验，开发新型预应力钢材及混凝土制品，满足不同地质条件、不同气候条件和不同使用场景的需要。在预应力钢材产业横向整合方面，公司将积极在全国范围内布局，寻找地理位置适宜的预应力钢材生产基地，通过并购整合、托管、租赁等多种形式与企业开展合作，完成公司预应力钢材产业的横向整合与全国性布局。在坚持现有基建类产业的基础上，公司未来将以铁路相关产业为主要方向，逐步向消费类行业延伸。公司控股 51% 的碳基研究院目前正在推进时速 300-350 公里高铁粉末合金刹车系统所用粉末冶金材料的合作。同时，时速 400 公里以上的碳（陶）高铁刹车等项目，公司也在加紧研发的过程中，为进入高铁消费型市场做准备。公司将积极在国内外寻找高技术水平、市场前景广阔的消费类项目，使公司成为基建类与消费类产业并行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集团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贯彻新发展理念，以产业上下游及金属材料为方向，凭借公司多年来自身积累钢铁冶炼、线材轧制的技术和经验，以提升预应力钢材利润为核心，持续深化企业内部改革，强化资金管理和成本费用意识，优化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加速提升创新竞争力，持续聚焦产品和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的预应力钢材产品参与了众多国家重点工程项目的建设；安徽巢湖亚父路裕溪河大桥、粤港澳大湾区重点项目珠海鸡啼门大桥等多座桥梁项目的建设；引绰济辽、吉林中部引松供水二期、新疆精河饮水工程、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等项目的建设。报告期内，内蒙引绰济辽工程、吉林中部引松供水二期不仅为子公司本溪银龙 2020 年的生产、销售提供了保障，更将为公司预应力钢材产业贡献收入。公司继续参与建设的贵州翁

开高速开州湖大桥、重庆水土嘉陵江大桥等项目均为公司 2020 年的预应力钢材产业发展奠定基础。公司将继续以预应力钢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营业务，看清经济社会发展对预应力钢材的需求导向，以产业政策为依托，以研发创新为动力，驱动公司产品和技术创新，满足国内外铁路、公路、水利以及新型建筑结构等领域对预应力钢材的需求。公司将继续坚持从创新技术到创新产品，再到创新市场需求的发展思路，集中专业经营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材产品积累的研发技术和产品储备，积极开发不同品类的钢材产品，拓展预应力材料应用市场，不断增加公司收益，不断提升和巩固公司的预应力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将继续坚持高速铁路用轨道板产品为主，兼顾地铁轨道板、地铁浮置板、道口板、地铁地震带轨道板等系列双向先张法预应力混凝土制品，以及轨道板自动化生产设备和轨道信息化系列技术。公司目前正在提供服务的线路包括北京至雄安高铁、郑州至济南高铁、赣州至深圳高铁。公司通过参股上铁芜湖，为华东六省一市范围内的高铁建设提供轨道板产品。未来公司有望继续服务于雄安-商丘高铁项目的河北段、南昌-九江高铁、长沙-赣州高铁、淮北-宿州-阜阳高铁等项目的建设。在轨道板的研发创新方面，目前公司还与相关单位合作研发新型减震轨道板系统，未来公司的轨道板从安装便捷度、产品调整性能、减震降噪效果等方面都将有进一步提升。伴随着 CRSD-2025 自动化轨道板生产线的推广使用，节约了大量的土建工程投入，使轨道板的建设投入得到大幅的减少，为轨道板的盈利带来新的增长点，同时也为赢得更多的市场订单创造了条件。伴随着中国高速铁路在国内的大量建设和“中国高铁走出去”的步伐，公司将致力于推动 CRTSIII 型板的应用至国内和国外高铁市场。

面对市场产品的同质化，公司采取技术服务的差异化竞争方式。公司将在高标准满足客户需求的前提下，还将通过制造技术的领先实现低成本制造，继续深化发展战略，主动顺应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方向，推动预应力产业的转型升级，适时对公司业务、资产和资源等进行整合，充分利用资本市场优势，以实现公司的快速成长和可持续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投资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与基建密切相关，报告期内，宏观经济形势呈现下行压力有所增大的发展态势，且国际贸易摩擦造成市场波动，实体经济在不同程度上都受到了影响。市场资金不充裕、去库存压力增大等不利因素，使公司在未来的生产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不确定性因素增加。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投资政策的变化，加强对影响预应力行业的政策和相关因素的分析研究。根据行业政策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加快新产品开发，特别是高端产品的开发，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将继续强化内部治理，把控

应收账款的收回时间节点，加强跟踪评估，确保应收账款及时回收。同时公司将把控重大合同的签订，做好风险防范管理工作，增强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和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

2. 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的技术水平在行业内始终处于领先地位，技术优势是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公司拥有大量专利，申请中及处于有效期内的专利及其它核心技术均为公司专有技术以及轨道板生产关键参数设置，均为公司自主研发。由于公司申请的专利中尚有部分未获得核准，其它未申请专利的非专利技术亦不受专利法的保护，易被泄密和窃取。公司存在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对于新研发的技术和产品及时的申请有关专利，与核心技术人员全部签订了长期的劳务合同，制定相应的激励政策和措施，使员工分享到企业发展所带来的红利，促进员工价值观念的凝合，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培养人才和任用人才，使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的同时控制了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3. 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我国预应力钢材制品应用较早且用途广泛，技术相对成熟，进入壁垒也相对较低。随着投资规模、目标产量快速增长，参与竞争的中小型企业众多，行业集中度较低，同质化竞争日趋激烈。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根据自身预应力产业全国性布局规划，对符合公司需求的同行业企业通过资本合作的方式进行兼并、重组，或采取租赁、托管等多种形式开展合作，扩充公司现有产能，将公司做大做强，尽力提升行业集中度。同时，在提升公司现有经营管理水平及创新技术、产品方面，公司将采取综合管理措施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质量。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巩固和扩大市场份额，不断提高主营业务产品盈利能力，进而使公司在市场中占据竞争优势。

4. 环保风险

近年来，政府对环境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所有可能产生的污染进行严格管控，对所有可能产生污染的工厂进行严格检查，京津冀地区环保形势更加严峻，环保不达标企业将面临停产、限产的风险。在环保政策持续收紧的形势下，企业若寻求长远的生存发展，做好环保工作是重中之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主动加大环保投入，提高设备效率，防治在生产建设或者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粉尘、以及噪声等对环境的影响。控制酸雾释放，制定环境管理体系。并且通过给员工进行环保教育、制度培训，转变员工的思想观念和行为习惯，全面提高队伍环保意识。

5. 汇率波动风险

目前全球经济形势不明朗，国际形势复杂多变，“一带一路”和“中国高铁走出去”的国家发展战略为公司拓展海外市场带来新机遇的同时，也带来了新的挑战。由于汇率的变动受国内外政治、经济、金融政策等各种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汇率持续大幅波动，将对公司汇兑损益、外币计价出口产品价格经营性因素产生较大不确定性影响，加大了海外项目的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在积极拓展海外业务的同时，公司采用远期外汇合约等方式建立并完善汇率锁定机制，降低外币收付款金额，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减少因汇率变动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的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现金分红政策

1.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自身的财务结构、盈利能力和未来的投资、融资发展规划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2.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实际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或股利分配。

4. 利润分配的顺序

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5. 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如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和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

（2）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如果公司当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已经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或在利润分配方案中拟通过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对于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 15%以上的部分，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分配。

（3）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时的现金分红比例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a.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b.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6.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详细分析及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社会融资环境、社会融资成本、公司现金流量状况、资金支出计划等各项对公司资金的收支有重大影响的相关因素，在此基础上合理、科学地拟订具体分红方案。独立董事应在制定现金分红预案时发表明确意见。

（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监事会应当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并作出决议，如果有外部监事，外部监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单独发表明确意见。

（4）董事会和监事会通过分红方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召开涉及利润分配的股东大会时，应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及投票提供便利；召开股东大会时，应保障中小股东对利润分配问题有充分的表达机会，对于中小股东关于利润分配的质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给予充分的解释与说明。

公司年度实现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应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资金使用规划及用途等，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5) 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将通过多种途径（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听取、接受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建议和监督。

7.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 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1)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要求；

(2)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3)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9. 若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所占用的资金。

10. 公司未来股利分配规划的制定程序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并根据公司即时生效的股利分配政策对回报规划作出相应修改，确定该时段的公司分红回报计划。公司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公司 2019 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由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发布了《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 2019 年 5 月 28 日为股权登记日，以公司总股本 8.41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4,100,000 元。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0,437,315.01 元，2018 年度分红占当年净利润比例为 55.9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公

司未来三年（2019-2021）股东回报规划》，该规划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9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未来三年（2019-2021）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2019年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按要求制定了未来三年（2019-2021）股东回报规划》，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已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分红比例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年	0	0.6	0	50,345,400	166,106,051.17	30.31
2018年	0	1.00	4.5	84,100,000	150,437,315.01	55.90
2017年	0	1.50	4.5	60,000,000	118,252,099.32	50.74

说明：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数量为1,910,000股，公司回购股份事项尚未实施完毕。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余额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41,000,000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账户股份1,91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50,345,400元。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	解决同	谢铁桥、谢铁根、谢	见附注	见附注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相关的承诺	业竞争	辉宗、谢铁锤、谢志峰	1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见附注 2	见附注 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注 1：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铁桥、谢铁根，主要股东谢辉宗、谢铁锤和谢志峰向本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银龙股份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2) 若银龙股份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银龙股份新的业务领域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活动。

(3) 如若本人控制的单位出现与银龙股份有直接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银龙股份可以提出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银龙股份经营。

(4) 本人承诺不以银龙股份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银龙股份其他股东的权益。

报告期内，上述各承诺人均按照承诺事项履行了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附注 2：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谢铁桥、谢铁根、谢铁锤、谢辉宗、谢志峰保证减持时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铁桥、谢铁根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谢志峰、钟志超、余景岐、李景全、谢志礼、连江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报告期内，上述各承诺人均按照承诺事项履行了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未来如果有买卖股票的行为，公司将督促相关人员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和公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和调整利润表项目等。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列报项目	列报变更前金额	影响金额	列报变更后金额
应收票据	-	104,097,795.69	104,097,795.69
应收账款	-	1,006,489,583.10	1,006,489,583.1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110,587,378.79	-1,110,587,378.79	-
应付票据	-	495,090,000.00	495,090,000.00
应付账款	-	100,254,564.07	100,254,564.0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95,344,564.07	-595,344,564.07	-

财政部2017年3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分类和 计量影响	金融资产 减值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000,000.00		61,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79,821,422.71	-60,000,000.00		19,821,422.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资产合计	80,821,422.71			80,821,422.71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修订)(财会(2019)8号)本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2019修订)(财会(2019)9号)本公司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银龙股份情况进行沟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将其所了解的公司事实答复如下:

1. 未发现公司管理层有来自主管部门或治理层对业绩等重大事项的压力。
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与公司管理层在重大会计、审计等问题上不存在意见分歧。
3. 公司不存在管理层舞弊、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以及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4. 导致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原负责公司审计业务的团队整体转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该业务团队执行的相关审计业务项目一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承接。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	7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1

	名称	报酬
--	----	----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90,000
--------------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因一直参与并负责公司审计项目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原负责公司审计业务的团队整体转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该业务团队执行的相关审计业务项目一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承接，为保障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充分沟通、协调和综合评估，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改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其他相关业务审计、鉴证、咨询服务的机构。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已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协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表示感谢。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3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未来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接受关联人谢栋臣提供汽车短途运输服务，自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谢栋臣为公司提供汽车运输服务发生总金额为201.54万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银龙轨道将其安徽分公司的车间厂房以及轨道板生产装备租赁给上铁芜湖用于轨道板的生产，租赁期间为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租金总价格1,620万元。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租出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0）。报告期内，银龙轨道应计入当期的租金费用181.60万元。

公司参与了上铁芜湖关于“上铁芜湖轨道板钢筋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并取得成交通知书：公司为本钢筋项目包件一、包件二、包件三的成交单位，合同总价为 239,582,8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2018 年 8 月 27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关于重大经营合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报告期内，已发生交易额为 15,632.19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安捷清远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预应力钢材产品	公开招标	分批投标竞价	4,853,297.05	0.24	分期付款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4,853,297.05	0.24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安捷清远生产混凝土轨枕系列产品，其需要使用的有关材料进行了公开招标采购，公司以投标方的身份公开参与了其对预应力钢材产品的招标采购。经过竞争，公司成功获得了安捷清远预应力钢材产品供货权。因公司是以公开渠道，公平、公正的参与，根据上交所《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内控制度豁免披露了上述预应力钢材产品的关联交易事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 2019 年已完成预应力钢材产品供货值 4,853,297.05 元人民币。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银龙	中铁十	厂房、	57,568,446.86	2018/6/12	2020/7/28	37,959,925.22	根据工	该租赁事	否	

轨道	九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模具、设备					程进度按期计入当期收益	项按时间进度计入收益,增加当期利润		
----	--------------	-------	--	--	--	--	-------------	-------------------	--	--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9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9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15.7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290,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90,00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9,000,000	9,000,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000,000	4,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公司全面贯彻执行党的十九大、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全国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和要求，把精准帮扶困难村工作作为补齐农村民生短板的重中之重，以“乡村振兴战略”为抓手，针对帮扶村内存在的薄弱环节，拿出硬举措、啃下“硬骨头”，在“万企帮万村”活动中，公司重点

帮扶了天津市北辰区大诸庄镇大诸庄村，并且参与了对西藏自治区昌都市丁青县甘岩乡甘岩村的扶贫活动。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提升村民素质、优化村社环境，增强脱贫致富的硬实力。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在中央和省、市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各级党委、政府的扶贫工作部署，强化政治责任、社会责任。公司在扶贫慰问活动中持续贡献力量。为响应中央提出的《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要求确保到 2020 年贫困地区和贫困群众同全国一道进入全面小康社会，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打好基础，公司与地方政府积极配合，在北辰区着力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的关键时期，把助力北辰区打赢脱贫攻坚战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发挥文明单位结对帮扶作用，为全区高质量发展做出贡献。在本次精准扶贫活动中，公司向北辰区大诸庄镇大诸庄村捐资人民币 5 万元，用于该村农田灌溉设备设施维护和完善，清理上水沟渠、维修灌溉水泵，为提高农业生产效率，提供了设备设施保障。

除此之外，公司总经理谢志峰先生随天津市北辰区书记及主要干部、区委分管办负责同志到丁青县甘岩乡甘岩村进行实地走访，了解当地居民困难所在，召开“天津北辰·西藏丁青对口支援座谈会”，积极为甘岩村的扶贫发展寻求方式方法，为当地村民献言献策。今年来先后为甘岩村提供 12 万元扶贫资金，为村内的发展贡献绵薄之力。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17
二、分项投入	
1.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5
8.社会扶贫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12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坚持“扶真贫、真扶贫”和“输血、造血、活血”并重的帮扶原则，创新扶贫思路，坚持以“精准”为核心，找准扶贫工作的主攻点、切入点和着力点，继续与当地政府积极配合，认真落实脱贫攻坚目标，为解决区域性贫困做出贡献。公司将继续积极参与天津市北辰区“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暨“大手拉小手，小手牵农户”村企结对战略合作，并且与西藏自治区昌都市丁青县甘岩乡甘岩村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对该村实施帮扶，助力该村的脱贫攻坚。公司将组织相关人员结合贫困村的实际情况，因地制宜落实扶贫举措，按照脱贫计划与当地政府和群众紧密配合，确保资金及时到位，项目按照计划正常开展，确保脱贫攻坚任务如期达成，不断提高帮扶对象脱贫攻坚的质量和水平。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诚信经营，充分尊重员工、客户、供应商、公司股东、合作伙伴以及社会公众的合法权利，规范公司运营和治理，切实维护股东合法权益，结合自身优势，积极为社会做贡献。

1、 坚持依法合规运营，保护全体股东和各相关方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有效运行公司内控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内控制度的要求规范运行，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及其它相关方的合法权益。

公司上市以来，坚持以较高比例的现金分红来回报投资者。2015年、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分红金额分别为6,000万元、9,000万元、6,000万元、8,410万元、5,034.54万元，每年的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分别为46.71%、62.13%、50.74%、55.90%、30.31%。

2、 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投资者良好关系

公司坚持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保证信息披露的效率和质量，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要，为投资者理性决策提供依据。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有关信息，以保证所有股东都能公平地获取信息。

3、 保障职工权益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视员工队伍为公司最宝贵的资产。公司严格贯彻《劳动合同法》，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努力提高员工的工资福利待遇，为员工按时足额缴纳社会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住房公积金等各项保险，排除员工的后顾之忧，促进劳资关系的和谐稳定。在公司持续发展壮大的过程中，优化岗位体系，完善薪酬绩效体系，职工收入快速增长。公司为职工提供形式多样的岗位技能和安全生产培训，提升职工的岗位适应能力和技能水平。

4、保护客户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公司注重上下游产业链的权益保护。为客户提供质量稳定、交货及时、价格具有竞争力的产品以保障客户的权益；为供应商合情合理定价、及时支付货款以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5.注重环境保护，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始终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对于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废气、废渣和噪音进行严格处理，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法及各分子公司所在地有关环境保护的各项规定，安排专人依据公司制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进行日常检查和监督，明确公司内部责任人员，设定了严格于国家排放标准的公司内部标准。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运行良好，没有发生环保部门提出异议的情况。

6、依法纳税，回馈社会

公司把依法纳税作为履行社会责任、回馈社会的最基本要求。长期以来，公司以依法经营、诚信纳税为荣，严守各项税收法律法规，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及时、足额缴纳国家税款。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和废气，具体情况如下：

废水经处理后部分回收利用，剩余部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后外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排放口位于公司大门旁侧，每年核定排放总量控制在下列范围：COD 的为 0.626 吨，氨氮 0.06 吨。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分别为 500mg/L、45mg/L，2019 年 9 月废水检测报告检测 COD 浓度为 91.6mg/L，氨氮浓度为 12mg/L，符合排放标准。报告期内 COD 与氨氮排放总量分别为 0.458 吨和 0.06 吨，未出现超标排放的现象。

酸洗过程产生的废气经两套空气净化塔净化,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外排。废气的排放口位于公司 220 车间南侧，每年排放硫酸雾总量控制在 0.446 吨范围内，2019 年 11 月废气检测报告检测我公司硫酸雾排放浓度为 0.023mg/m³ 远低于硫酸雾排放标准 45mg/m³

报告期内硫酸雾排放总量为 0.42 吨，未出现超标排放的现象。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废水处理设备运行情况正常：公司根据环保要求于 2011 年组织改造升级了污水处理设施。污水经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08)外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公司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目前设施运行正常。通过酸碱中和、曝气沉淀并经过压滤机过滤等方式使生产中的废水达标排放；先进的膜处理方法可以使废水达到回收再利用；生产车间内保持相对的封闭，并采用侧吹风与吸风的方式对酸气进行吸收处理。

2.硫酸雾净化塔运行情况良好：公司酸洗槽设置了槽边排风，由槽边排风设施补集的硫酸雾经碱喷淋系统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碱喷淋系统酸雾净化效率高，排风系统排风量，设备维护良好运行正常。

公司酸洗槽设置了槽边排风，由槽边排风的风机将硫酸雾送入喷淋吸收塔，吸收处理后经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符合 GB8978—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银龙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银龙轨道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2019 年公司建设了金属制品表面处理车间升级改造项目，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取得了天津市北辰区环保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已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完成环评验收程序。

公司遵守国家和属地的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在项目投资前的可行性阶段就开展环保预评价，分析环保危害性因素，制定环保措施；项目实施中落实环保投资，同步建设环保设施；在项目竣工时组织开展环保专项验收，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环保设施运行效果监测，确保达标排放；经营过程中积极做好日常环保管理工作，落实管理要求，保证合理合规处置，废水、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等规定，建立健全应急管理体系。设立环境应急管理机构，建立环境管理体系，落实环境应急管理人员。根据环境

污染事故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公司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以及需要调动的各种应急资源，明确事件发生后的预警级别以及预警措施。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进行分级预警，规范应急处置程序，明确应急处置职责，制定了应急预案，做到防患于未然。

公司制定安全生产规范，加强员工的安全环保知识和风险事故安全教育，提高职工的风险意识，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知识和技能，严格遵守危险化学品安全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以及企业所采取的防范措施和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措施，以减少风险发生的概率。定期开展职工培训演练，组织开展环境应急知识培训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1号）文件要求，企事业单位应依法开展自行监测，安装或使用监测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环境监测、计量认证规定和技术规范，保障数据合法有效，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妥善保存原始记录，建立准确完整的环境管理台账。为落实相关文件要求，我公司按照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企业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对废水处理在排污前进行定期检测，由公司实验室组织定期实施检测工作，比照排放标准，确保废水排放达标。针对废气排放，公司购置符合国家有关环境监测、计量专属设备，对特定点位不定期检测，在确保操作规范的情况下，实现废气的达标排放。严格按方案要求规范开展企业自行监测活动。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各分子公司积极推进新项目环保设施建设以及对原有设施改造升级，并且加大环境保护投入，努力构建资源节约型、友好型的生态环境，把公司打造为绿色生态环保企业，进一步提升公司生态文明建设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所属企业不断加强环境管理，要求厂区内路面硬化，视线范围地面和墙面内无油污无杂物。采用密闭化生产工艺替代敞开式生产工艺，优先采用连续化、自动化生产工艺替代间歇式生产工艺，尽量减少物料与外界接触频率。规范设施的全流程标识化建设，对治理设施的关键节点配上

标记、图识等专一符号，使治理设施的整个流程一目了然，实现设施的量化管理。企业不得违规擅自拆除、闲置、关闭污染防治设施，要确保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达标排放。环保规章制度齐全，设置专门的内部环保机构，建立企业领导、环境管理部门、车间负责人和专职环保员组成的企业环境管理责任体系。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8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294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谢铁桥	0	177,496,834	21.11	0	质押	27,670,000	境内自然人
谢铁根	0	103,540,135	12.31	0	质押	44,800,000	境内自然人
谢铁锤	0	93,678,990	11.14	0	无		境内自然人
谢辉宗	-14,600,000	74,148,417	8.82	0	无		境内自然人
谢志峰	-6,643,576	44,664,152	5.3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华泰证券资管—杨立强—华泰价值稳进天津 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600,000	14,600,000	1.74	0	无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52,794	3,052,794	0.36	0	无		其他
吴斌	757,690	1,734,135	0.21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景全	0	1,326,467	0.16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3,535	1,286,635	0.15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谢铁桥	177,496,834	人民币普通股	177,496,834
谢铁根	103,540,135	人民币普通股	103,540,135
谢铁锤	93,678,990	人民币普通股	93,678,990
谢辉宗	74,148,417	人民币普通股	74,148,417
谢志峰	44,664,152	人民币普通股	44,664,152
华泰证券资管—杨立强—华泰价值稳进天津 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52,794	人民币普通股	3,052,794
吴斌	1,734,135	人民币普通股	1,734,135
李景全	1,326,467	人民币普通股	1,326,46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86,635	人民币普通股	1,286,63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谢铁桥，谢铁根，谢辉宗，谢铁锤为兄弟关系，谢志峰为谢铁桥之子。其中，谢铁桥和谢铁根为一致行动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2.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谢铁桥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长

姓名	谢铁根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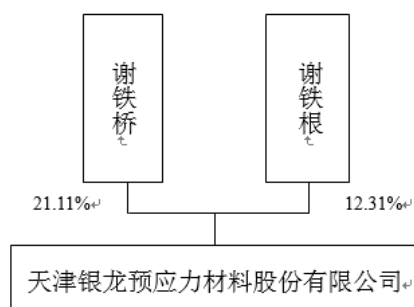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谢铁桥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谢铁根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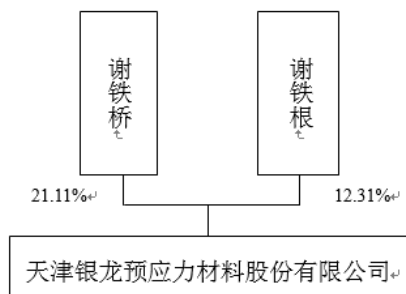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谢铁桥	董事长	男	67	2011-07-19	2020-04-05	177,496,834	177,496,834	0		31.04	否
谢志峰	董事、总经理	男	44	2011-07-19	2020-04-05	51,307,728	44,664,152	-6,643,576	个人资金需求	24.89	否
钟志超	董事、财务总监	男	53	2011-07-19	2020-04-05	503,759	377,859	-125,900	个人资金需求	20.79	否
张新	董事	男	54	2017-04-06	2020-04-05	2,103	2,103	0		19.48	否
李国庆	董事	男	54	2017-04-06	2020-04-05	0	0	0		31.39	否
许正洪	董事	男	39	2017-04-06	2020-04-05	0	0	0		15.55	否
钱振地	独立董事	男	64	2017-04-06	2020-04-05	0	0	0		7.14	否
王殿禄	独立董事	男	46	2017-04-06	2020-04-05	0	0	0		7.14	否
马培香	独立董事	女	63	2017-04-06	2020-04-05	0	0	0		7.14	否
王昕	监事	男	49	2011-11-08	2020-04-05	0	0	0		17.15	否
连江	监事	男	53	2011-07-19	2020-04-05	130,565	130,565	0		9.24	否
许振山	监事	男	58	2017-04-06	2020-04-05	64,967	64,967	0		10.92	否
谢铁根	副总经理	男	65	2011-12-07	2020-04-05	103,540,135	103,540,135	0		23.47	否
李景全	副总经理	男	64	2011-07-19	2020-04-05	1,326,467	1,326,467	0		15.95	否
谢志礼	副总经理、董秘	男	36	2011-07-19	2020-04-05	543,076	543,076	0		21.49	否
谢志钦	副总经理	男	39	2017-04-06	2020-04-05	543,076	543,076	0		12.83	否
余景岐	总工程师	男	76	2011-07-19	2020-04-05	366,886	366,886	0		20.56	否
合计	/	/	/	/	/	335,825,596	329,056,120	-6,769,476	/	296.1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谢铁桥	自 2011 年至 2020 年 4 月 1 日，任公司董事长。
谢志峰	自 2011 年至 2020 年 4 月 10 日，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营销总监。2020 年 4 月 10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营销总监。
钟志超	自 2011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余景岐	自 2011 年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自 2011 年至 2017 年 4 月，兼任公司董事。
张新	自 2011 年至今，历任公司装备部部长、副总工程师。自 201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连江	自 2011 年至今，任公司调度长、职工代表监事。
许振山	自 2014 年至今，任公司调度长。自 2017 年 4 月至今，任职工代表监事。
王昕	自 2011 年至今，任公司企管部部长、监事会主席。
谢铁根	自 2011 年至今，历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景全	自 2011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谢志礼	自 2011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谢志钦	自 201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国庆	自 201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7 年 3 月至今，任邯钢银龙董事长。
许正洪	自 201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钱振地	自 2007 年至 2016 年，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副局长。自 201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殿禄	自 2007 年至今，天津融汇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事务所主任。自 201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马培香	自 2015 年至今，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天津分所，董事长、管理合伙人、党支部书记。自 2017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马培香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天津分所	管理合伙人	2014 年 12 月	长期
钱振地	成都天府轨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5 月	长期
王殿禄	天津融汇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07 年 1 月	长期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监事薪酬（津贴）制度》的规定,股东大会依法决定董事、监事的报酬,公司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地区以及公司经营情况、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9 年实际支付情况详见本节“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019 年实际获得报酬情况详见本节“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7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0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8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42
销售人员	57
技术人员	160
财务人员	31
行政人员	70
其他人员	120
合计	98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07
大专	190
大专以下	683
合计	98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企业薪酬分配制度，以任职岗位为中心，以公平、合理、激励为原则，以公司整体运营情况和部门关键指标为考核要点，兼顾行业平均薪酬，薪酬的取得与个人的工作贡献及工作能力挂钩，进行薪酬的层层分解和考核发放。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董事、监事薪酬（津贴）制度》、《非直接生产人员薪资管理办法》、《直接生产人员薪资管理办法》、《行销人员薪资管理办法》、《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员工奖惩办法》、《员工福利办法》、《员工晋升办法》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和办法。通过对薪酬体系严格执行与考核，形成了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培养人才和任用人才的用人机制，凝聚了员工向心力，激发了员工工作的积极性，促进了员工和公司的共同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培训工作坚持以战略为导向，以追求培训实效为原则，精准培训需求，积极实施分类分层的培训工作。为了培养员工的专业技能和职业素养，提高生产人员的安全意识，提高公司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和管理能力，采取内部培训与外部讲师相结合的培训方式，由各分子公司业务、质量、生产、行政等部门负责具体培训事宜，同时将员工参与培训考核情况作为绩效考核和职位晋升的依据之一。

公司计划 2020 年主要进行以下几项的培训内容：

1. 对新人进行涉及公司文化制度等相关方面的培训；
2. 对各部门主管、管理人员学习讨论管理体系的基本内容；
3. 对实验室人员进行国家标准、国际标准、行业标准及公司操作规程的培训；
4. 对销售部门内部管理人员进行销售法律法规、产品知识产品特性产品标准、管理体系基础教育等培训；
5. 对采购部门内部管理人员进行原材料检验标准、交期管理方法、询比议价技巧、管理体系基础教育的培训
6. 进行设备完好率标准、各类设备维护保养方法、设备预检修及大修的项目、方法、实施要点的培训；
7. 进行产品质量判定标准、稳定化工艺及技术操作规程、岗位责任制及考核办法、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现场及 5S 现场的培训；
8. 进行污水处理的规程、操作方法、检测方法、酸洗工艺及技术操作规程、产品质量判定标准、稳定化工艺及技术操作规程、岗位责任制及考核办法、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现场及 5S 现场的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实行完整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办公会的管理运作模式，建立了适合公司自身发展并行之有效的管理控制体系，保障了股东会、董事会的决策权和监事会的监督权，确保了经营班子高效开展管理工作，全面提升了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本报告期，公司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遵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平等对待全体股东，按照相关规定通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提高了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便利性，保证了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公司本报告期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没有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替他人担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独立董事能按照相应规章制度，不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人员的影响，独立地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会议程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完整、真实，会议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公司董事会下设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发展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4.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监事会的人员和结构确保监事能独立有效地履行职责。监事会依法检查公司财务，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规范信息披露流程，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和对公司股价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平等获得公司信息，维护投资者的利益。

6. 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及相关利益者

公司进一步拓宽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公司耐心接待听投资者来电及时解答和回复投资者咨询，同时热心接待投资者走访企业，为投资者介绍企业生产经营情况。通过上证E互动平台与投资者积极互动，听取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维护了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04 月 10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9 年 04 月 11

		公告编号：2019-013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05 月 15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19-021	2019 年 05 月 16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12 月 30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19-038	2019 年 12 月 31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谢铁桥	否	5	5	0	0	0	否	3
谢志峰	否	5	5	0	0	0	否	3
钟志超	否	5	5	0	0	0	否	3
许正洪	否	5	5	1	0	0	否	1
张新	否	5	5	0	0	0	否	1
李国庆	否	5	5	1	0	0	否	1
王殿禄	是	5	5	2	0	0	否	2
马培香	是	5	5	2	0	0	否	1
钱振地	是	5	5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全文 2020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0]006939号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错误！未找到引用源。**(以下简称**错误！未找到引用源。**)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错误！未找到引用源。**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错误！未找到引用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收入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事项描述

银龙股份主要从事钢丝、钢棒、钢筋、钢绞线、无粘结钢棒、钢绞线，镀锌钢丝、钢绞线金属材料的加工制造、研发、销售、检测咨询服务及劳务服务。2019 年度银龙股份主营营业收入为 2,598,176,621.67 元，其中：内销 2,002,818,249.04 元；外贸 595,358,372.63 元。鉴于营业收入是银龙股份关键指标之一，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的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及评价了与收入确认事项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通过与管理层的访谈，对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和相关数据进行复核，对与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

(3) 对于内贸收入，检查相关的合同、发票、运单或与客户对账单。对应收款项余额、本期交易发生额及运单上对方公司签收人进行函证确认。

(4) 对于外贸收入，检查相关合同、海运提单及海关报关单。对应收款项余额及本期交易发生额进行函证确认。

(5) 对销售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本期各月份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性程序，评价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收入的确认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四、 其他信息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错误!未找到引用源。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错误!未找到引用源。**管理层负责评估**错误!未找到引用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错误!未找到引用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错误!未找到引用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

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错误！未找到引用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错误！未找到引用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错误！未找到引用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 雄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 莹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0,330,381.76	319,770,118.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9,133,064.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9,897,964.06	104,097,795.69
应收账款		1,138,852,275.97	1,006,489,583.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4,192,514.81	113,012,695.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028,754.22	127,080,212.79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8,098,189.16	305,164,819.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5,055,088.80	79,821,422.71
流动资产合计		2,483,588,232.79	2,055,436,648.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745,900.64	13,811,269.22
长期股权投资		70,990,326.46	57,688,606.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6,058,004.23	341,347,759.45
在建工程		18,912,997.88	64,149,439.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0,233,465.73	93,949,613.25
开发支出			
商誉		323,469.96	323,469.96
长期待摊费用		21,323,630.25	20,799,02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39,980.30	21,871,465.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40,779.52	17,633,484.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2,968,554.97	632,574,137.72
资产总计		3,126,556,787.76	2,688,010,786.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9,158,115.97	25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3,281,711.94	495,090,000.00
应付账款		81,470,791.12	100,254,564.07
预收款项		22,241,057.07	11,486,969.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960,200.59	12,537,936.07
应交税费		9,887,122.62	40,466,906.97
其他应付款		6,025,962.87	12,836,991.59
其中：应付利息			266,800.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17,024,962.18	925,673,367.7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6,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759,020.64	24,619,729.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159,020.64	24,619,729.23
负债合计		1,286,183,982.82	950,293,096.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41,000,000.00	84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0,534,300.04	230,534,300.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3,618,930.18	14,322,070.95
盈余公积		98,611,861.35	90,350,496.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4,263,694.54	550,519,008.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818,028,786.11	1,726,725,875.71
少数股东权益		22,344,018.83	10,991,813.42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840,372,804.94	1,737,717,689.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 股东权益) 总计		3,126,556,787.76	2,688,010,786.08

法定代表人：谢志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建慧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379,306.97	193,399,582.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4,064,088.78	97,597,795.69
应收账款		839,684,422.39	934,361,534.2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8,890,750.11	75,494,853.65
其他应收款		449,736,381.01	565,448,965.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6,588,149.51	154,865,489.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432,822.65	765.91
流动资产合计		2,068,775,921.42	2,021,168,987.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745,900.64	13,811,269.22
长期股权投资		121,093,879.79	119,643,761.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524,319.94	81,258,357.82
在建工程		80,782.05	527,986.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130,715.93	17,666,148.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53,380.44	10,917,001.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2,502.95	2,338,577.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1,021,481.74	247,163,102.52
资产总计		2,299,797,403.16	2,268,332,089.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5,659,266.68	16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3,070,000.00	335,090,000.00
应付账款		73,847,162.48	93,802,458.05
预收款项		69,212,477.80	49,074,535.51
应付职工薪酬		2,230,390.77	2,092,246.78
应交税费		2,317,014.80	27,824,535.85
其他应付款		27,134,484.59	40,309,546.03
其中：应付利息			266,800.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43,470,797.12	716,193,322.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5,900.64	911,269.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5,900.64	911,269.23
负债合计		743,766,697.76	717,104,591.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41,000,000.00	84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1,162,740.16	231,162,740.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6,939,157.37	10,649,599.43
盈余公积		98,611,861.35	90,350,496.44
未分配利润		368,316,946.52	378,064,662.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6,030,705.40	1,551,227,49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99,797,403.16	2,268,332,089.76

法定代表人：谢志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建慧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46,502,741.11	2,337,525,781.16
其中：营业收入		2,646,502,741.11	2,337,525,781.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63,895,940.83	2,162,057,453.59
其中：营业成本		2,190,610,671.47	1,933,635,278.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661,344.00	10,300,366.97
销售费用		103,978,698.83	83,226,203.11
管理费用		58,554,413.38	59,517,337.69
研发费用		74,168,744.62	65,372,057.14
财务费用		27,922,068.53	10,006,210.11
其中：利息费用		36,018,825.90	14,905,541.69
利息收入		6,443,593.97	2,000,028.63
加：其他收益		7,540,453.92	19,612,766.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851,487.84	11,062,881.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675,476.58	10,868,799.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064.0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70,546.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88,923.62	-16,660,508.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493.92	-356,009.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7,997,935.07	189,127,458.21
加：营业外收入		372,138.84	270,967.45
减：营业外支出		1,609,953.57	513,018.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6,760,120.34	188,885,406.80
减：所得税费用		31,321,863.76	37,119,419.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438,256.58	151,765,987.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438,256.58	151,765,987.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106,051.17	150,437,315.0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332,205.41	1,328,672.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5,438,256.58	151,765,987.7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106,051.17	150,437,315.0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332,205.41	1,328,672.7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谢志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建慧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36,940,348.99	2,193,545,977.63
减：营业成本		2,092,707,404.71	1,938,069,190.82
税金及附加		3,803,693.03	5,680,640.74
销售费用		45,689,234.99	42,095,007.30
管理费用		21,077,567.36	21,865,737.20
研发费用		63,148,771.44	58,993,821.12
财务费用		20,468,743.78	10,482,310.38
其中：利息费用		24,315,106.20	11,781,833.32
利息收入		4,761,234.33	1,860,542.19
加：其他收益		623,515.72	5,864,84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0,118.67	15,007,947.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50,118.67	53,865.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79,548.67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726,553.39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6,504.81	-219,053.05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91,914,621.55	137,739,557.68
加: 营业外收入		267,076.54	240,775.44
减: 营业外支出		535,638.56	271,998.72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646,059.53	137,708,334.40
减: 所得税费用		9,032,410.38	22,465,221.90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2,613,649.15	115,243,112.5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82,613,649.15	115,243,112.50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613,649.15	115,243,112.5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谢志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建慧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1,467,169.01	2,199,035,540.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802,677.67	44,923,535.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350,084.28	181,227,65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7,619,930.96	2,425,186,727.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14,378,020.02	1,594,933,914.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778,895.35	108,175,299.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119,480.00	85,206,123.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697,337.75	379,972,843.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7,973,733.12	2,168,288,18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802.16	256,898,546.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89,794.52	807,353.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000.00	17,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812,794.52	23,075,053.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343,242.80	181,851,040.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400,000.00	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2,743,242.80	241,851,040.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930,448.28	-218,775,987.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0,000.00	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6,517,876.00	21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5,050,000.00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3,587,876.00	318,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3,600,000.00	1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362,262.13	77,878,741.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5,962,262.13	257,878,741.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625,613.87	60,321,258.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11,706.95	-1,142,671.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346,929.62	97,301,146.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476,938.99	107,175,792.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130,009.37	204,476,938.99

法定代表人：谢志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建慧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43,321,017.32	1,703,463,221.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2,924.74	1,974,094.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511,451.00	155,603,12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8,445,393.06	1,861,040,443.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7,129,848.37	1,355,710,986.3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625,386.80	46,189,583.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172,065.40	61,838,482.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210,105.14	542,827,91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3,137,405.71	2,006,566,969.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07,987.35	-145,526,525.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67,353.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000.00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00.00	37,819,353.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5,810.00	4,730,565.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355,810.00	4,730,565.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32,810.00	33,088,788.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19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39,617.67	128,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539,617.67	326,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3,000,000.00	1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8,050,413.17	71,515,033.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			

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050,413.17	201,515,033.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10,795.50	124,784,966.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48.08	19,524.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73,229.93	12,366,754.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50,531.44	71,883,777.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723,761.37	84,250,531.44

法定代表人：谢志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建慧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41,000,000.00				230,534,300.04			14,322,070.95	90,350,496.44		550,519,008.28		1,726,725,875.71	10,991,813.42	1,737,717,689.1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41,000,000.00				230,534,300.04			14,322,070.95	90,350,496.44		550,519,008.28		1,726,725,875.71	10,991,813.42	1,737,717,689.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96,859.23	8,261,364.91		73,744,686.26		91,302,910.40	11,352,205.41	102,655,115.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6,106,051.17		166,106,051.17	9,332,205.41	175,438,256.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0,000.00	2,02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20,000.00	2,02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19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8,261,364.91		-92,361,364.91		-84,100,000.00		-84,1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261,364.91		-8,261,364.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4,100,000.00		-84,100,000.00		-84,1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296,859.23					9,296,859.23		9,296,859.23	
1. 本期提取						10,205,376.47					10,205,376.47		10,205,376.47	
2. 本期使用						908,517.24					908,517.24		908,517.2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1,000,000.00				230,534,300.04		23,618,930.18	98,611,861.35		624,263,694.54		1,818,028,786.11	22,344,018.83	1,840,372,804.94

项目	2018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71,534,300.04			5,543,194.62	78,826,185.19		471,606,004.52		1,627,509,684.37	12,703,140.65	1,640,212,825.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671,534,300.04			5,543,194.62	78,826,185.19		471,606,004.52		1,627,509,684.37	12,703,140.65	1,640,212,825.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41,000,000.00				-441,000,000.00			8,778,876.33	11,524,311.25		78,913,003.76		99,216,191.34	-1,711,327.23	97,504,864.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0,437,315.01		150,437,315.01	1,328,672.77	151,765,987.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	2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	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524,311.25		-71,524,311.25		-60,000,000.00	-3,240,000.00	-63,2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24,311.25		-11,524,311.2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41,000,000.00				231,162,740.16			10,649,599.43	90,350,496.44	378,064,662.28	1,551,227,498.3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41,000,000.00				231,162,740.16			10,649,599.43	90,350,496.44	378,064,662.28	1,551,227,498.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289,557.94	8,261,364.91	-9,747,715.76	4,803,207.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2,613,649.15	82,613,649.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261,364.91	-92,361,364.91	-84,1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261,364.91	-8,261,364.91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84,100,000.00	-84,1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289,557.94			6,289,557.94
1. 本期提取								6,578,238.80			6,578,238.80
2. 本期使用								288,680.86			288,680.8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41,000,000.00				231,162,740.16			16,939,157.37	98,611,861.35	368,316,946.52	1,556,030,705.40

项目	2018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72,162,740.16			4,823,996.30	78,826,185.19	334,345,861.03	1,490,158,782.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672,162,740.16			4,823,996.30	78,826,185.19	334,345,861.03	1,490,158,782.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1,000,000.00				-441,000,000.00			5,825,603.13	11,524,311.25	43,718,801.25	61,068,715.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243,112.50	115,243,112.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524,311.25	-71,524,311.25	-6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24,311.25	-11,524,311.2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0	-60,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41,000,000.00				-441,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41,000,000.00				-441,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825,603.13			5,825,603.13
1. 本期提取								6,324,090.19			6,324,090.19
2. 本期使用								498,487.06			498,487.06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41,000,000.00				231,162,740.16			10,649,599.43	90,350,496.44	378,064,662.28	1,551,227,498.31

法定代表人：谢志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志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建慧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银龙公司系由谢铁桥等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700440939D。

公司前身为天津市银龙预应力钢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龙有限”），由自然人谢铁桥、谢铁根、李国明、杨慧生于 1998 年 3 月 17 日共同出资设立，取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120113200092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出资额分别为谢铁桥 30.00 万元，谢铁根 13.20 万元，李国明 10.00 万元，杨慧生 26.8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天津华荣审计事务所出具津华荣所验字[1998]第 33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1999 年 12 月 31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以谢铁桥、谢铁根个人债权 920.0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天津辰星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辰验内字（2000）第 240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01 年 3 月股东会决议，杨慧生以货币资金 26.80 万元替换原实物资产出资，变更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不变。上述注册资本的变更业经天津中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联验字（2001）第 03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04 年 10 月 12 日股东会决议，新增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天津市津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联验内字（2004）第 14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04 年 12 月 25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变更为“天津市银龙预应力钢材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4,500.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天津宏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津宏源验字（2005）第 031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05 年 8 月 15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变更为“天津市银龙预应力钢材集团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 1200002001873。

根据 2005 年 12 月 25 日股东会决议，新增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5,100.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天津宏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津宏源验字（2005）第 283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07 年 6 月 12 日股东会决议，股东杨慧生、李国明将其持有的天津银龙的股权全部转让给谢铁桥，股权转让后谢铁桥持有公司股权 61.31%，谢铁根持有公司股权 38.69%。

根据 2010 年 12 月 17 日股东会决议，股东谢铁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 18% 转让给谢辉宗、1.31% 转让给谢铁锤、6% 转让给谢志峰；股东谢铁根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 17.69% 转让给谢铁锤；转让后股权结构变更为谢铁桥持有公司股权 36%，谢铁根持有公司股权 21%，谢辉宗持有公司股权 18%，谢铁锤持有公司股权 19%，谢志峰持有公司股权 6%。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 120000000015247 号。

根据 2011 年 3 月 1 日股东会决议，由谢志峰等人共同出资增加注册资本 404.9445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5,504.9445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天津宏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津宏源验字（2011）第 06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11 年 3 月 18 日股东会决议，吸收新股东增加注册资本 1,019.4342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6,524.3787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天津宏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津宏源验字（2011）第 09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11 年 7 月 1 日第七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司以 2011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436,890,740.16 元，折为股份公司股份 1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 15,000 万元，未折股净资产余额 286,890,740.16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1 月 30 日印发的《关于核准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95 号）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此次募集资金合计 68,95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净募集资金人民币 63,527.20 万元，其中增加股本 5,000.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58,527.20 万元。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0095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27 日在上交所挂牌上市。

2015 年 5 月 15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2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即增加股本 200,000,000.00 元，转增后股本总额为 400,000,000.00 元。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123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8 年 5 月 11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80,000,000.00 元，公司按每 10 股转增 4.5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18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即增加股本 180,000,000.00 元，转增后股本总额为 580,000,000.00 元。并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8]京会兴验字第 0304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8年9月28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61,000,000.00元，公司按每10股转增4.5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261,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即增加股本261,000,000.00元，转增后股本总额为841,000,000.00元。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B12009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84,100.00万股，注册资本为84,100.00万元。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材、轨道板及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钢丝、钢棒、钢绞线、轨道板、信息化管理系统和智能化生产制造设备，主要服务于国内外铁路、输配水工程、桥梁等基础设施建设。

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选举谢志峰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谢志峰先生。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换发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谢志峰。公司注册地址：天津市北辰区双源工业区双江道62号。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谢铁桥、谢铁根。

本财务报表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2020年4月22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天津聚合碳基复材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疆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智慧银龙（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河间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

河间市顺泰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建平县奕龙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杭州银龙唐普徕科技有限公司

邯钢银龙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隆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新乡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赣州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陕西银龙盛达科工贸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

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

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的信用情况、财务状况、还款意愿和还款能力不确定，且信用损失风险较高，实质上等同于应收账款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参照应收账款执行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二	账龄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组合二	除以上组合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

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7.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

18.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金融工具

19.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

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1.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2.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	2.71-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5.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权属证书
商标	10	有效期
ERP 管理系统软件	10	受益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和按实际产品产量摊销。

2. 摊销年限或总量

(1) 公司“郑济铁路”相关场地和设备在该工程预计总需求 26,419 块轨道板规模按实际产量摊销。

(2) 2017 年银龙轨道开始与中铁十八局合作，承担郑阜客运专线的轨道板预制任务，2017 年淮阳板厂已经建设完毕，并已经出租，该项目工期 22.5 个月，银龙轨道已于 2019 年摊销完。

31.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32.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

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6.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 (2) 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具体原则

- (1) 出口销售业务以取得装船提单时确认收入。
- (2) 国内销售业务以货物发出并经对方签字收到或验收合格时点确认收入。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具体原则

对于提供劳务收入，公司在相关劳务提供后予以确认。对于持续发生的运营维护劳务收入，公司在相关劳务提供后予以分期确认。

37.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

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9.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新增“应收款项融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期末金额 169,897,964.06 元，期初金额 104,097,795.69 元；“应收账款”期末金额 1,138,852,275.97 元，期初金额 1,006,489,583.10 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期末金额 713,281,711.94 元，期初金额 495,090,000.00 元；“应付账款”期末金额 81,470,791.12 元，期初金额 100,254,564.07 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金额 379,133,064.01 元，期初金额 61,000,000.00；“其他流动资产”期末金额 95,055,088.80，期初金额 19,821,422.71。
利润表中将原“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应收票据坏账损失调至“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列式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本期金额 1,470,546.56

	次会议	
--	-----	--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和调整利润表项目等。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财政部 2017 年 3 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财会〔2019〕8 号）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财会〔2019〕9 号）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9,770,118.35	319,770,118.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61,000,000.00	6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4,097,795.69	104,097,795.69	
应收账款	1,006,489,583.10	1,006,489,583.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3,012,695.83	113,012,695.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7,080,212.79	127,080,212.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5,164,819.89	305,164,819.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9,821,422.71	19,821,422.71	-6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055,436,648.36	2,056,436,648.36	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不适用	-1,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811,269.22	13,811,269.22	
长期股权投资	57,688,606.26	57,688,606.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1,347,759.45	341,347,759.45	
在建工程	64,149,439.99	64,149,439.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3,949,613.25	93,949,613.25	
开发支出			
商誉	323,469.96	323,469.96	

长期待摊费用	20,799,029.67	20,799,02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71,465.47	21,871,465.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33,484.45	17,633,484.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2,574,137.72	631,574,137.72	-1,000,000.00
资产总计	2,688,010,786.08	2,688,010,786.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3,000,000.00	25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5,090,000.00	495,090,000.00	
应付账款	100,254,564.07	100,254,564.07	
预收款项	11,486,969.02	11,486,969.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537,936.07	12,537,936.07	
应交税费	40,466,906.97	40,466,906.97	
其他应付款	12,836,991.59	12,836,991.59	
其中：应付利息	266,800.00	266,800.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25,673,367.72	925,673,367.7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619,729.23	24,619,729.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619,729.23	24,619,729.23	
负债合计	950,293,096.95	950,293,096.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41,000,000.00	84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0,534,300.04	230,534,300.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4,322,070.95	14,322,070.95	
盈余公积	90,350,496.44	90,350,496.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50,519,008.28	550,519,008.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1,726,725,875.71	1,726,725,875.71	
少数股东权益	10,991,813.42	10,991,813.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737,717,689.13	1,737,717,689.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2,688,010,786.08	2,688,010,786.0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 2017 年 3 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予调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3,399,582.80	193,399,582.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1,000,000.00	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7,597,795.69	97,597,795.69	

应收账款	934,361,534.28	934,361,534.2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5,494,853.65	75,494,853.65	
其他应收款	565,448,965.01	565,448,965.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4,865,489.90	154,865,489.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5.91	765.91	
流动资产合计	2,021,168,987.24	2,022,168,987.24	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	不适用	-1,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811,269.22	13,811,269.22	
长期股权投资	119,643,761.12	119,643,761.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1,258,357.82	81,258,357.82	
在建工程	527,986.36	527,986.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666,148.91	17,666,148.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17,001.50	10,917,001.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38,577.59	2,338,577.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7,163,102.52	246,163,102.52	-1,000,000.00
资产总计	2,268,332,089.76	2,268,332,089.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8,000,000.00	16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5,090,000.00	335,090,000.00	
应付账款	93,802,458.05	93,802,458.05	
预收款项	49,074,535.51	49,074,535.51	

应付职工薪酬	2,092,246.78	2,092,246.78	
应交税费	27,824,535.85	27,824,535.85	
其他应付款	40,309,546.03	40,309,546.03	
其中：应付利息	266,800.00	266,800.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16,193,322.22	716,193,322.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11,269.23	911,269.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11,269.23	911,269.23	
负债合计	717,104,591.45	717,104,591.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41,000,000.00	84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1,162,740.16	231,162,740.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649,599.43	10,649,599.43	
盈余公积	90,350,496.44	90,350,496.44	
未分配利润	378,064,662.28	378,064,662.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51,227,498.31	1,551,227,49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68,332,089.76	2,268,332,089.7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 2017 年 3 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予调整。

(4). 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2017年3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予调整。

4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13%、10%、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5%、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25
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5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25
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15
天津聚合碳基复材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新疆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15
河间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	25
智慧银龙（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5
天津隆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经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号编号：GR201812000231，有效期三年，于 2018 年度-2020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减按 15% 税率征收所得税。

本溪银龙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经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国家税务局、辽宁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21000895，有效期三年，于 2017 年-2019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减按 15% 税率征收所得税。

宝泽龙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经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13000638，有效期三年，于 2017 年度-2019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减按 15% 税率征收所得税。

新疆银龙于 2019 年 11 月 19 日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65000209，有效期三年，于 2019 年度-2021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减按 15% 税率征收所得税。

智慧银龙、隆海通享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即减按 5% 税率征收所得税。

2、增值税

本公司出口产品分别适用 10%、13% 的出口退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6,152.68	116,020.67
银行存款	155,893,856.69	204,360,918.32
其他货币资金	64,200,372.39	115,293,179.36
合计	220,330,381.76	319,770,118.3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	0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履约保函保证金	2,817,504.28	8,216,954.77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46,898.11	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0,549,753.26	67,074,891.26
贴现保证金	0	40,001,333.33
期货	786,216.74	0
合计	64,200,372.39	115,293,179.36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2,817,504.28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9,133,064.01	61,00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13,133,064.01	
结构性存款	365,000,000.00	60,000,000.00
权益工具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379,133,064.01	61,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6,184,405.89	57,316,594.11
商业承兑票据	103,713,558.17	46,781,201.58
合计	169,897,964.06	104,097,795.6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3,463,004.46	
商业承兑票据	7,440,976.00	
合计	740,903,980.4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3,105,599.88	100.00	3,207,635.82	1.85	169,897,964.06	104,097,795.69	100.00			104,097,795.6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66,184,405.89	38.23			66,184,405.89	57,316,594.11	55.06			57,316,594.11
商业承兑汇票	106,921,193.99	61.77	3,207,635.82	3	103,713,558.17	46,781,201.58	44.94			46,781,201.58
合计	173,105,599.88	/	3,207,635.82	/	169,897,964.06	104,097,795.69	/			104,097,795.6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106,921,193.99	3,207,635.82	3.00
合计	106,921,193.99	3,207,635.82	3.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		3,207,635.82			3,207,635.82
合计		3,207,635.82			3,207,635.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0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48,107,074.77
1 至 2 年	122,289,717.90
2 至 3 年	36,484,306.46

3 年以上	36,181,334.4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43,062,433.5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22,926.10	0.72	8,922,926.10	100.00	0	14,581,974.28	1.31	14,581,974.28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8,922,926.10	0.72	8,922,926.10	100.00	0	14,581,974.2	1.31	14,581,974.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4,139,507.43	99.28	95,287,231.46	7.72	1,138,852,275.97	1,102,662,222.34	98.69	96,172,639.24	8.72	1,006,489,583.10
其中：										
账龄组合	1,234,139,507.43	99.28	95,287,231.46	7.72	1,138,852,275.97	1,102,662,222.34	98.69	96,172,639.24	8.72	1,006,489,583.10
合计	1,243,062,433.53	/	104,210,157.56	/	1,138,852,275.97	1,117,244,196.62	/	110,754,613.52	/	1,006,489,583.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The General Company for Railways Construction (叙利亚)	8,922,926.10	8,922,926.10	100.00	部分存在纠纷, 且叙利亚局势紧张、外汇管制, 回收风险较大
合计	8,922,926.10	8,922,926.1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48,107,074.77	31,443,212.24	3
1 至 2 年	122,289,717.90	18,343,457.69	15
2 至 3 年	36,484,306.46	18,242,153.23	50
3 年以上	27,258,408.30	27,258,408.30	100
合计	1,234,139,507.43	95,287,231.4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收回的应收账款首先用于清偿早期的欠款当早期的欠款清偿完成后，再用于清偿随后的欠款，即依 时间先后顺序，先清偿旧账再清偿新账，即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110,754,613.52	-5,279,618.00		1,264,837.96		104,210,157.56
合计	110,754,613.52	-5,279,618.00		1,264,837.96		104,210,157.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64,837.9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VIET HUY HAI PHONG SERVICE AND COMMERCE COMPANY LTD (272 公司)	货款	569,663.64	产品质量问题产生的索赔	经公司总经理批准核销	否
巴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325,000.00	客户破产	经公司总经理批准核销	否
Beton Precontraint du Maroc Industrie (390 公司)	货款	199,038.64	客户破产	经公司总经理批准核销	否
Beton Armatur Company (010 公司)	货款	144,437.94	客户破产	经公司总经理批准核销	否
合计		1,238,140.2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52,065,261.92	12.23	6,817,182.13
第二名	44,590,840.74	3.59	1,337,725.22
第三名	44,017,888.83	3.54	3,244,098.55
第四名	33,536,777.26	2.70	2,231,466.52
第五名	29,106,251.15	2.34	4,365,937.67
合计	303,317,019.90	24.40	17,996,410.0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9,644,055.87	87.26	85,570,468.68	75.72
1 至 2 年	6,382,891.70	5.59	26,245,669.59	23.22
2 至 3 年	7,006,859.68	6.14	74,828.06	0.07
3 年以上	1,158,707.56	1.01	1,121,729.50	0.99
合计	114,192,514.81	100.00	113,012,695.8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2,799,210.41	28.72
第二名	11,147,674.37	9.76
第三名	8,158,277.26	7.14
第四名	8,019,167.33	7.02
第五名	7,483,566.50	6.55
合计	67,607,895.87	59.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
应收股利		0
其他应收款	38,028,754.22	127,080,212.79
合计	38,028,754.22	127,080,212.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417,412.23
1 至 2 年	19,659,826.90
2 至 3 年	4,966,023.00
3 年以上	1,030,926.06
合计	45,074,188.19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保证金	31,898,207.93	125,136,902.54
应收其他单位往来款项	12,650,971.40	7,457,654.54
职工备用金	525,008.86	929,654.06
合计	45,074,188.19	133,524,211.14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6,443,998.35			6,443,998.35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01,435.62			601,435.6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7,045,433.97			7,045,433.9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6,443,998.35	601,435.62				7,045,433.97
合计	6,443,998.35	601,435.62				7,045,433.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4,588,599.65	1-2 年	10.18	688,289.95
第二名	保证金	3,410,000.00	1-2 年	7.57	869,6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6.66	90,000.00
第四名	保证金	2,750,000.00	1 年以内	6.10	82,5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2,700,000.00	1-2 年	5.99	405,000.00
合计	/	16,448,599.65	/	36.50	2,135,389.95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5,968,624.37	2,488,923.62	143,479,700.75	106,391,413.30		106,391,413.30
在产品	13,468,490.59		13,468,490.59	11,682,175.35		11,682,175.35
库存商品	164,276,121.28		164,276,121.28	174,480,859.39		174,480,859.39
在途物资	6,873,876.54		6,873,876.54	12,610,371.85		12,610,371.85
合计	330,587,112.78	2,488,923.62	328,098,189.16	305,164,819.89		305,164,819.89

(2). 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88,923.62				2,488,923.6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2,488,923.62				2,488,923.62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税款	23,536,031.42	19,821,422.71
存单	71,519,057.38	
合计	95,055,088.80	19,821,422.71

其他说明

无

13、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6,745,900.64		6,745,900.64	13,811,269.22		13,811,269.22	
合计	6,745,900.64		6,745,900.64	13,811,269.22		13,811,269.22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上铁芜湖	52,315,930.39			12,351,601.53							64,667,531.92	
安捷清远	5,372,675.87			950,118.67							6,322,794.54	
小计	57,688,606.26			13,301,720.20							70,990,326.46	
合计	57,688,606.26			13,301,720.20							70,990,326.46	

其他说明

无

1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95,291,720.17	340,409,774.97
固定资产清理	766,284.06	937,984.48
合计	396,058,004.23	341,347,759.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6,933,419.86	232,468,944.97	21,110,282.73	15,310,448.92	495,823,096.48
2.本期增加金额	32,730,461.69	43,945,846.68	1,292,650.79	16,779,912.73	94,748,871.89
(1) 购置	59,740.00	20,339,690.49	377,809.59	4,532,402.03	25,309,642.11
(2) 在建工程转入	31,103,363.07	23,606,156.19	914,841.20	12,247,510.70	67,871,871.16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债务重组	1,567,358.62				1,567,358.62
3.本期减少金额		381,557.55	1,445,357.00	87,447.87	1,914,362.42
(1) 处置或报废		381,557.55	1,445,357.00	87,447.87	1,914,362.42
4.期末余额	259,663,881.55	276,033,234.10	20,957,576.52	32,002,913.78	588,657,605.9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1,158,031.91	90,580,431.05	14,405,112.84	9,269,745.71	155,413,321.51
2.本期增加金额	11,074,610.32	24,021,417.70	2,158,075.71	2,398,432.05	39,652,535.78
(1) 计提	11,074,610.32	24,021,417.70	2,158,075.71	2,398,432.05	39,652,535.78
3.本期减少金额		243,806.87	1,373,089.15	83,075.49	1,699,971.51
(1) 处置或报废		243,806.87	1,373,089.15	83,075.49	1,699,971.51
4.期末余额	52,232,642.23	114,358,041.88	15,190,099.40	11,585,102.27	193,365,885.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7,431,239.32	161,675,192.22	5,767,477.12	20,417,811.51	395,291,720.17
2.期初账面价值	185,775,387.95	141,888,513.92	6,705,169.89	6,040,703.21	340,409,774.9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河间银龙轨道安徽分公司办公楼、车间及宿舍	14,656,672.12
河间银龙轨道厂房、设备、模具	83,966,746.65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河间市银龙轨道安徽分公司办公楼、车间及宿舍	14,656,672.12	不再办理
河间分公司锅炉房、污水处理站等	2,997,744.68	不再办理
河间银龙轨道本部办公楼、车间、库房等	27,787,594.75	正在办理
宝泽龙锅炉房	714,523.51	不再办理

宝泽龙酸洗车间	1,952,936.57	正在办理
赣州厂房、综合楼及实验楼	16,670,692.57	正在办理
赣州车间、锅炉房等	9,650,016.04	不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宝泽龙以账面价值 30,065,880.89 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向河间市农村信用合作社借款 5,000.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19 年 5 月 27 日至 2020 年 5 月 26 日。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生产线等固定资产	766,284.06	937,984.48
合计	766,284.06	937,984.48

其他说明：

无

21、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912,997.88	22,204,737.84
工程物资		41,944,702.15
合计	18,912,997.88	64,149,439.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建房屋建筑物及生产设备（宝泽龙）	9,076,065.24		9,076,065.24	11,973,721.66		11,973,721.66
安装完毕生产设备（总公司）	80,782.05		80,782.05	527,986.36		527,986.36

新建房屋建筑物及生产设备 (赣州板场)	9,756,150.59		9,756,150.59	9,573,584.30		9,573,584.30
新建房屋建筑物及生产设备(新乡板场)	0		0	129,445.52		129,445.52
合计	18,912,997.88		18,912,997.88	22,204,737.84		22,204,737.8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建房屋建筑物及生产设备（宝泽龙）	146,020,000.00	11,973,721.66	2,846,391.09	5,744,047.51		9,076,065.24						自有资金
生产设备（总公司）	50,000,000.00	527,986.36	592,317.26	1,039,521.57		80,782.05						自有资金
新建房屋建筑物及生产设备（赣州板场）	60,000,000.00	9,573,584.30	60,093,636.39	59,911,070.10		9,756,150.59						自有资金
新建房屋建筑物及生产设备（新乡板场）	30,000,000.00	129,445.52	3,215,841.34		3,345,286.86	0						自有资金
合计	286,020,000.00	22,204,737.84	66,748,186.08	66,694,639.18	3,345,286.86	18,912,997.8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41,944,702.15		41,944,702.15
合计				41,944,702.15		41,944,702.15

其他说明：

无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	ERP 管理系统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3,517,633.84	69,500.00	1,013,454.00	104,600,587.84
2.本期增加金额	8,625,163.59			8,625,163.59
(1)购置	8,625,163.59			8,625,163.59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12,142,797.43	69,500.00	1,013,454.00	113,225,751.4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074,747.59	69,500.00	506,727.00	10,650,974.59
2.本期增加金额	2,223,074.81		118,236.30	2,341,311.11
(1) 计提	2,223,074.81		118,236.30	2,341,311.1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2,297,822.40	69,500.00	624,963.30	12,992,285.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9,844,975.03		388,490.70	100,233,465.73
2.期初账面价值	93,442,886.25		506,727.00	93,949,613.2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90%

宝泽龙以账面价值 15,434,803.83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河间市农村信用合作社借款 5,000.00 万元，借款期间为 2019 年 5 月 27 日至 2020 年 5 月 26 日。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杭州银龙唐普徕科技有限公司	323,469.96					323,469.96
合计	323,469.96					323,469.9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郑徐客专轨道板场临建、工装模具及设备	910,678.08	1,097,741.50	2,008,419.58		0
新疆银龙租金及设备摊销	811,470.69	881,788.60	981,485.26		711,774.03
淮阳板场临建、工装模具及设备	19,076,880.90	56,880.41	12,515,424.30		6,618,337.01
邯钢银龙租金及网络费等		1,113,689.76	85,859.41		1,027,830.35
新乡轨道板场临建、工装模具及设备		20,161,183.17	7,195,494.31		12,965,688.86
合计	20,799,029.67	23,311,283.44	22,786,682.86		21,323,630.25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4,463,227.35	20,545,427.97	117,198,611.87	21,724,039.7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891,046.64	94,552.33	589,702.97	147,425.74
合计	116,354,273.99	20,639,980.30	117,788,314.84	21,871,465.4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34,431.92	431,432.96
合计	34,431.92	431,432.9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0,096.61	431,432.96	
2024 年	24,335.31		
合计	34,431.92	431,432.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固定资产预付款项	7,740,779.52	17,633,484.45
合计	7,740,779.52	17,633,484.45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0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0
保证借款	37,577,511.79	90,000,000.00
信用借款	65,580,604.18	98,000,000.00
其他借款	166,000,000.00	65,000,000.00
合计	369,158,115.97	253,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借款说明：

1.银龙股份全资子公司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简称“科贸”）于2019年03月28日向母公司开具20,000,000.00元商业承兑汇票，该汇票将于2020年03月28日到期。母公司于2019年03月28日将其贴现给民生银行天津分行。

2.银龙股份全资子公司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简称“科贸”）于2019年04月15日向母公司开具50,000,000.00元商业承兑汇票，该汇票将于2020年03月30日到期。母公司于2019年04月15日将其贴现给民生银行天津分行。

3.银龙股份全资子公司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简称“科贸”）于2019年08月06日向母公司开具20,000,000.00元信用证，该信用证将于2020年08月06日到期。母公司于2019年08月06日将其贴现给兴业银行天津分行。

4.银龙股份全资子公司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简称“科贸”）于2019年11月06日向母公司开具28,000,000.00元信用证，该信用证将于2020年11月04日到期。母公司于2019年11月06日将其贴现给浦发银行天津分行。

5.母公司于2019年09月25日向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宝泽龙”）开具20,000,000.00元商业承兑汇票，该汇票将于2020年08月25日到期。宝泽龙于2019年09月26日将其贴现给浦发银行天津分行。

6.母公司于2019年09月25日向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宝泽龙”）开具28,000,000.00元商业承兑汇票，该汇票将于2020年09月25日到期。宝泽龙于2019年09月26日将其贴现给浦发银行天津分行。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0	10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713,281,711.94	395,090,000.00
合计	713,281,711.94	495,09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土建工程款	5,267,687.31	13,063,244.22
应付设备采购款	15,575,968.01	11,155,494.20
应付运费	14,402,159.14	11,097,482.41
应付服务费	11,750,995.16	12,067,318.02
应付材料采购款	34,473,981.50	52,871,025.22
合计	81,470,791.12	100,254,564.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2,241,057.07	11,486,969.02
合计	22,241,057.07	11,486,969.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462,233.38	134,323,435.31	133,897,988.93	12,887,679.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5,702.69	6,589,351.04	6,592,532.90	72,520.8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537,936.07	140,912,786.35	140,490,521.83	12,960,200.5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202,589.81	122,772,230.46	122,373,130.39	12,601,689.88
二、职工福利费	0	4,633,368.17	4,633,368.17	0
三、社会保险费	36,583.02	3,383,671.22	3,330,782.73	89,471.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620.04	2,688,622.75	2,636,579.67	84,663.12
工伤保险费	1,882.66	486,730.49	486,440.99	2,172.16
生育保险费	2,080.32	208,317.98	207,762.07	2,636.23
四、住房公积金	20,010.00	2,424,434.00	2,425,140.00	19,30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3,050.55	1,109,731.46	1,135,567.64	177,214.3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462,233.38	134,323,435.31	133,897,988.93	12,887,679.7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2,888.28	6,355,266.08	6,358,767.86	69,386.50
2、失业保险费	2,814.41	234,084.96	233,765.04	3,134.33
合计	75,702.69	6,589,351.04	6,592,532.90	72,520.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291,338.14	20,814,860.52
企业所得税	3,810,262.01	17,122,522.52
个人所得税	60,261.16	202,937.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616.33	722,266.66
教育费附加	234,754.44	1,054,525.88
防洪保安费及其他	15,915.84	79,398.56
印花税	160,640.83	248,375.43
土地使用税与房产税	238,333.87	222,020.34
合计	9,887,122.62	40,466,906.97

其他说明：

无

39、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66,8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025,962.87	12,570,191.59
合计	6,025,962.87	12,836,991.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66,800.0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66,80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集港费	1,910,916.49	811,299.00
暂收款	2,586,898.63	3,972,964.04
待结转进项税额转出		665,801.27
其他	1,528,147.75	7,120,127.28
合计	6,025,962.87	12,570,191.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	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2,000,000.00	0
----	--------------	---

其他说明：

无

42、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6,400,000.00	0
合计	46,400,000.00	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4、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6、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8、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9、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708,460.00		1,245,340.00	22,463,120.00	参见下述表格
上铁芜湖	911,269.23		615,368.59	295,900.64	
合计	24,619,729.23		1,860,708.59	22,759,020.6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扶持资金	20,166,960.00			458,340.00		19,708,620.00	与资产相关
结构调整项目	3,541,500.00			787,000.00		2,754,5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708,460.00			1,245,340.00		22,463,12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收益中的基础设施扶持资金系根据《本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本溪钢材加工产业园发展优惠政策》收到的政府补助，文件规定全额用于投资企业的基础设施建设。

(2) 递延收益中的结构调整资金系公司根据本溪市财政局下发的《本溪市财政局预算指标的通知》收到的政府补助，补助内容为与技术改造项目有关，故确认为递延收益。

50、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41,000,000.00	0	0	0	0	0	841,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2、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0,534,300.04			230,534,300.0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30,534,300.04			230,534,300.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322,070.95	10,205,376.47	908,517.24	23,618,930.18
合计	14,322,070.95	10,205,376.47	908,517.24	23,618,930.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2,491,515.88	8,261,364.91		80,752,880.79
任意盈余公积	17,858,980.56			17,858,980.56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0,350,496.44	8,261,364.91		98,611,861.3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8、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50,519,008.28	471,606,004.5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50,519,008.28	471,606,004.5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106,051.17	150,437,315.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261,364.91	11,524,311.2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4,100,000.00	6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24,263,694.54	550,519,008.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98,176,621.67	2,180,245,879.89	2,292,152,399.92	1,922,916,078.31
其他业务	48,326,119.44	10,364,791.58	45,373,381.24	10,719,200.26
合计	2,646,502,741.11	2,190,610,671.47	2,337,525,781.16	1,933,635,278.57

其他说明：

无

6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5,051.22	2,194,362.61

教育费附加	2,063,435.41	2,641,253.44
房产税	1,483,425.92	1,483,199.96
土地使用税	1,988,830.94	1,923,539.32
车船使用税	45,812.70	39,425.00
印花税	1,582,042.28	1,752,428.10
其他	102,745.53	266,158.54
合计	8,661,344.00	10,300,366.97

其他说明：

无

6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76,930,598.58	61,375,731.52
业务经费	10,457,981.42	11,813,585.13
职工薪酬	9,918,118.24	5,275,171.22
差旅费	2,797,856.91	1,669,305.19
商检报关费	135,678.72	126,903.15
广告费	505,600.00	539,466.57
办公费	401,358.26	152,948.94
劳务费	973,938.21	1,524,930.60
交通费	129,968.26	63,325.00
租赁费	529,637.11	684,835.79
修理费	1,190,043.08	0
折旧费	7,920.04	0
合计	103,978,698.83	83,226,203.11

其他说明：

无

62、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579,064.63	22,077,494.19
邮电通讯费	1,790,315.25	1,724,671.77
招待费	9,427,052.09	8,703,670.83
修理费	4,488,104.98	2,682,215.85
无形资产摊销	2,341,311.11	1,986,026.03
税金	937,186.97	635,214.83

折旧	6,122,767.05	4,318,200.19
差旅费	2,454,974.68	3,597,478.43
保险	1,919,744.77	2,352,469.15
办公费	6,377,935.60	9,509,997.93
咨询费	516,336.89	1,408,962.13
运费	1,394,139.72	490.00
环保费用	52,909.69	165,650.97
水电费	2,112,573.67	173,120.00
租赁费	289,502.54	181,675.39
劳务费	623,136.33	
燃料动力费	127,357.41	
合计	58,554,413.38	59,517,337.69

其他说明：

无

63、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29,983.18	3,807,414.34
盘条	44,790,624.23	38,087,267.98
检验试验费	1,677,465.25	1,734,992.02
辅助材料	1,547,636.02	1,100,558.23
办公费	360,138.20	296,491.36
设计及咨询费	16,481,238.04	15,967,970.58
修理费	133,933.85	603.45
认证费	1,109,867.57	976,617.09
水电费	1,994,440.93	1,898,828.41
交通费	60,094.53	137,653.88
运输费	9,206.80	16,456.34
差旅费	342,949.98	324,869.47
专利费	41,965.00	22,295.00
招待费	12,457.00	6,196.52
折旧	88,278.10	97,581.06
技术服务费	1,088,465.94	896,261.41
合计	74,168,744.62	65,372,057.14

其他说明：

无

64、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6,018,825.90	14,905,541.69
利息收入	-6,443,593.97	-2,000,028.63
汇兑损益	-4,161,466.44	-4,801,444.96
其他	2,508,303.04	1,902,142.01
合计	27,922,068.53	10,006,210.11

其他说明：

无

6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础设施扶持资金	458,340.00	458,340.00
项目扶持资金	0	1,160,000.00
专利补贴	0	243,940.00
科技创新资金	1,300,000.00	3,800,000.00
知识产权	0	170,000.00
科技企业达标奖励	0	50,000.00
外贸扶持资金	778,575.47	500,000.00
技改项目补助	787,000.00	787,000.00
高新企业奖励	140,000.00	50,000.00
企业信息化示范项目奖励资金	0	80,000.00
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880,000.00	10,770,000.00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0	1,123,486.00
反倾销补贴	0	120,000.00
新产品新技术转化奖励资金	0	200,000.00
人才发展基金专项经费补助款	96,538.45	100,000.00
能源审查补贴	100,000.00	0
合计	7,540,453.92	19,612,766.00

其他说明：

无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675,476.58	10,868,799.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176,011.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194,082.19
合计	18,851,487.84	11,062,881.84

其他说明：

无

67、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3,064.0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33,064.01	
----	------------	--

其他说明：

无

69、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279,618.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01,435.6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207,635.82	
合计	1,470,546.56	

其他说明：

无

7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6,660,508.15
二、存货跌价损失	-2,488,923.6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488,923.62	-16,660,508.15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5,493.92	-356,009.05
合计	-115,493.92	-356,009.05

其他说明：

无

72、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372,138.84	270,967.45	372,138.84
合计	372,138.84	270,967.45	372,138.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损失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540,000.00	40,000.00	540,000.00
其他	1,069,953.57	473,018.86	1,069,953.57
合计	1,609,953.57	513,018.86	1,609,953.57

其他说明：

无

7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090,378.59	38,979,952.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31,485.17	-1,860,533.11
合计	31,321,863.76	37,119,419.0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6,760,120.3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106,249.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149,644.5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392,662.0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51,409.5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 损的影响	-421,336.3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8,558.39
所得税费用	31,321,863.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6、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304,238,245.51	146,522,005.72
政府补助	6,298,181.38	18,367,426.00
利息收入	8,239,312.28	2,000,028.63
其他	13,574,345.11	14,338,190.83
合计	332,350,084.28	181,227,651.1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2,508,303.04	1,902,142.01
办公费、差旅费、招待费等	60,789,472.64	57,269,961.68
咨询费	1,010,218.31	1,387,568.20
商检费、广告、赞助费、出口保险	1,183,706.70	1,354,918.77
保证金	166,205,637.06	318,058,252.93
合计	231,697,337.75	379,972,843.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到期		10,000,000.00
购买结构性存款及存单到期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存单及理财产品	588,000,000.00	60,000,000.00
购买期货	1,400,000.00	
合计	589,400,000.00	6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贴现	925,05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925,050,000.00	1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贴现到期承兑汇票	463,000,000.00	0
合计	463,000,000.00	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5,438,256.58	151,765,987.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18,377.06	16,660,508.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652,535.78	30,225,401.11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341,311.11	1,986,026.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786,682.86	37,665,818.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493.92	356,009.0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520,569.97	16,048,21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851,487.84	-11,062,881.8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1,485.17	-1,860,533.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33,369.27	-39,432,998.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601,356.61	-246,734,314.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3,072,300.895	301,281,311.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802.16	256,898,546.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6,130,009.37	204,476,938.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4,476,938.99	107,175,792.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346,929.62	97,301,146.2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156,130,009.37	204,476,938.99
其中：库存现金	236,152.68	116,020.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5,893,856.69	204,360,918.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130,009.37	204,476,938.9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3,414,155.65	保证金
固定资产	30,065,880.89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8,408,367.98	借款抵押
交易性金融资产（结构性存款）	365,000,000.00	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其他流动资产（存单）	70,000,000.00	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566,888,404.52	/

其他说明：

无

8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590,827.92	6.9614	11,074,248.40
欧元	58,627.17	7.8113	457,954.42
澳元	882,327.85	4.8846	4,309,818.62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4,351,123.19	6.9614	99,903,908.96
欧元	1,958,304.07	7.8113	15,296,900.58
澳元	2,576,661.87	4.8846	12,585,962.57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1,115,561.00	6.9614	7,765,866.34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1、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能源审查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人才发展基金专项经费补助款	96,538.45	其他收益	96,538.45
高新复审补贴	140,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0
科技创新资金	1,300,000.00	其他收益	1,300,000.00
外贸扶持资金	778,575.47	其他收益	778,575.47
基础设施扶持资金	458,340.00	递延收益	458,340.00
技改项目补助	787,000.00	递延收益	787,000.00
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880,000.00	其他收益	3,88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s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新设立合并范围内公司一家：本公司之控股孙公司邯钢银龙轨道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陕西银龙盛大科工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MA6WTD95T，公司住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东元路 7 号有色区 111 号，法定代表人：王勇。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贸易	100		设立
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河北河间市	制造业	100		设立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河北省、安徽省	河北河间市	制造业	82		设立
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辽宁省	辽宁省	制造业	100		设立
天津聚合碳基复材研究院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51		设立
新疆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新疆	乌鲁木齐	制造业	100		设立
河间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河北河间市	交通运输	100		设立
智慧银龙(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100		设立
天津隆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贸易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18%	9,264,087.17	0	22,309,286.8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344,368,451.48	327,520,371.80	671,888,823.28	513,629,767.28	46,400,000.00	560,029,767.28	305,488,509.96	286,945,786.11	592,434,296.07	531,746,744.01	0	531,746,744.0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542,047,187.48	49,151,503.94	49,151,503.94	-3,294,952.88	291,057,310.96	9,434,959.41	9,434,959.41	29,516,634.68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津银龙高科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名称变更为天津聚合碳基复材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货币出资 2,550.00 万元，持股比例 51%；北京础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认缴货币出资 2,450.00 万元，持股比例 49%。公司章程约定，2024 年 4 月 9 日前缴足。原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货币出资 750.00 万元，持股比例 75%，梁春永认缴货币出资 250.00 万元，持股比例 25%。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铁芜湖	安徽芜湖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沈巷镇鸠江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办公楼 103 室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0	25	权益法
安捷清远	广州清远	清远市清城区飞来峡镇江口银地管理区	有限责任公司	35	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上铁芜湖	上铁芜湖	上铁芜湖	上铁芜湖
流动资产	579,733,803.38		524,435,171.44	
非流动资产	118,239,924.32		156,039,533.23	
资产合计	697,973,727.70		680,474,704.67	
流动负债	443,372,130.44		473,354,563.5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43,372,130.44		473,354,563.5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54,601,597.26		207,120,141.1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3,650,399.32		51,780,035.28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4,667,531.92		52,315,930.3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36,833,496.73		842,682,351.28
净利润		50,901,431.65		43,259,738.2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0,901,431.65		43,259,738.2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		0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安捷清远	安捷清远	安捷清远	安捷清远
流动资产	23,038,066.30		18,190,306.08	
非流动资产	6,046,190.53		6,446,280.55	
资产合计	29,084,256.83		24,636,586.63	
流动负债	9,420,344.27		7,687,298.8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9,420,344.27		7,687,298.8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663,912.56		16,949,287.8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882,369.40		5,932,250.7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322,794.54		5,372,675.8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7,911,880.87		18,979,568.24
净利润		2,714,624.76		153,900.2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714,624.76		153,900.2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		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

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报表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173,105,599.88	3,207,635.82
应收账款	1,243,062,433.53	104,210,157.56
其他应收款	45,074,188.19	7,045,433.97
合计	1,461,242,221.60	114,463,227.35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短期借款余额369,158,115.97元（2018年12月31日：253,000,000.00元）。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及澳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美元	欧元	澳元	合计	美元	欧元	澳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074,248.4	457,954.42	4,309,818.62	15,842,021.44	3,029,350.44	1,145,931.47	758,108.29	4,933,390.20
应收账款	99,903,908.96	15,296,900.58	12,585,962.57	127,786,772.11	120,953,107.12	17,832,881.14	11,901,232.50	150,687,220.76
小计	110,978,157.36	15,754,855.00	16,895,781.19	143,628,793.55	123,982,457.56	18,978,812.61	12,659,340.79	155,620,610.96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7,765,866.34			7,765,866.34	4,918,911.40			4,918,911.40
小计	7,765,866.34			7,765,866.34	4,918,911.40			4,918,911.40
净额	103,212,291.02	15,754,855.00	16,895,781.19	135,862,927.21	119,063,546.16	18,978,812.61	12,659,340.79	150,701,699.56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在一年内到期。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9,133,064.01	379,133,064.0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9,133,064.01	379,133,064.01
(1) 债务工具投资			378,133,064.01	378,133,064.01
(2) 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79,133,064.01	379,133,064.01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权益工具投资、系不够成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无活跃市场报价的股权
投资，期末公允价值按会计准则规定的合理方法确定。

本公司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系结构性存款，按投资成本确认
相关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
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
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贸易	100	0	设立
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河北河间市	制造业	100	0	设立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河北省、安徽省	河北河间市	制造业	82	0	设立
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辽宁省	辽宁本溪市	制造业	100	0	设立
天津聚合碳基复材研究院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51	0	设立
新疆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新疆	乌鲁木齐	制造业	100	0	设立
智慧银龙(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市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100	0	设立
河间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河北河间市	交通运输	100	0	设立
天津隆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市	贸易	100	0	设立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铁芜湖	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安捷清远	公司参股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谢铁锤	其他
谢辉宗	其他
谢铁桥	其他
谢铁根	其他
谢志峰	其他
谢栋臣	其他
杭州唐普徕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谢栋臣	运输业务	2,015,411.84	1,877,273.00
杭州唐普徕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0	9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捷清远	销售预应力钢材	4,853,297.05	4,831,271.45
上铁芜湖	销售设备及钢材及劳务	190,234,372.03	245,178,052.3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铁桥的父亲谢栋臣承接了公司部分汽车运输业务，负责往返于铁路专用线及少量汽车运输业务。该部分运输业务线路短且装卸货等待的时间较长、车辆需要及时响应公司的业务需求，双方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运输价格。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铁芜湖	不动产及设备租赁	1,625,323.99	2,907,195.4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年9月30日	2019年9月30日	是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7 年 10 月 23 日	2020 年 10 月 22 日	否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9 年 5 月 31 日	2020 年 2 月 27 日	否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9 年 6 月 6 日	2020 年 5 月 21 日	否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 年 6 月 18 日	2021 年 6 月 17 日	否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 年 10 月 14 日	2020 年 10 月 14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 年 8 月 10 日	2019 年 8 月 9 日	是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143,000,000.00	2018 年 9 月 17 日	2019 年 9 月 16 日	是
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是
谢铁桥	150,000,000.00	2019 年 6 月 6 日	2020 年 5 月 21 日	否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及谢铁桥	100,000,000.00	2019 年 8 月 16 日	2020 年 8 月 15 日	否
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9 年 10 月 14 日	2020 年 10 月 14 日	否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235,000,000.00	2019 年 10 月 28 日	2020 年 10 月 27 日	否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及谢志峰	100,000,000.00	2019 年 10 月 29 日	2020 年 10 月 28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 DB1900000042713），约定本公司为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2017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和谢志峰、刘绍颖（谢志峰配偶）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间支行分别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建河保（2017）001、建河保（2017）002），约定本公司和谢志峰、刘绍颖（谢志峰配偶）为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无保证事项。

2019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兴津（保证）20190660），约定本公司为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额度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信用证 2000 万元。

2019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B7713201900000012），约定本公司为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开立信用证业务协议书》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信用证 2800 万元。

2019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车站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9 年保字第 06180125 号），约定本公司为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流

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顾天护、河间市联众铁路轨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反担保合同》为《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银行借款 4940 万元。

2019 年 10 月 14 日，本公司和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分别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 DB1900000085675-2 号、公高保字第 DB1900000085675-1 号），约定本公司和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为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银行借款美元 236 万元。

2018 年 8 月 10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18 年信字第 G1100003 号），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已履行完毕。

2018 年 9 月 17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TJBC 最高保 2018009），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2018 年 9 月 30 日，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 DB1800000085706），约定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2019 年 6 月 6 日，谢铁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B7713201900000013），约定谢铁桥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各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银行借款 2,000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保证 4,800 万元，保函 168.94 万元。

2019 年 8 月 16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和谢铁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分别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19 年信字第 G1100001 号 01、2019 年信字第 G1100001 号 02），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下银行承兑汇票 2724 万元。

2019 年 10 月 14 日，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 DB1900000085675 号），约定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商业承兑汇票保证 7,000 万元。

2019 年 10 月 28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TJBC 最高保 2019005），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

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银行承兑汇票 10700 万元，保函 1664.74 万元。

2019 年 10 月 29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和谢志峰与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辰中心支行分别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1194A042201900101001、1194A042201900101002），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和谢志峰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下银行承兑汇票 2,000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95,846.05	1,440,139.9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货款	安捷清远	4,525,711.08	135,771.33	1,795,246.03	53,857.38
应收货款	上铁芜湖	152,065,261.92	6,817,182.13	143,313,320.68	5,913,399.6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运输费用	谢栋臣	0	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天津银龙高科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名称变更为天津聚合碳基复材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货币出资 2,550.00 万元,持股比例 51%;北京础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认缴货币出资 2,450.00 万元,持股比例 49%。公司章程约定,2024 年 4 月 9 日前缴足。

陕西银龙盛达科工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之孙公司邯钢银龙轨道科技有限公司认缴货币出资 800.00 万元,持股比例 80%;李燕飞认缴货币比出资 200.00 万元,持股比例 20%。公司章程约定,2039 年 12 月 31 日前缴足。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和已贴现未到期票据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票据金额 117,294,200.31 元。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贴现未到期票据金额 623,609,780.15 元

2) 开出保函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开具履约保函余额人民币 19,133,912.01 元。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就 2017 年 3 月-2018 年 11 月期间向客户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商合杭”项目销售预应力产品,该客户未按合同要求按时付款,按照规定全部货款及保证金应在 2018 年

12月全部付清，所欠货款7,194,277.79元，保证金1,470,101.00元。公司于2019年5月向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至审计报告日，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对该笔诉讼予以支持。

本公司就2015年7月-2016年8月期间向客户中建二局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销售预应力产品，该客户未按合同要求按时付款，按照规定全部货款应在2018年12月全部付清，所欠货款1,099,440.48元。公司于2019年1月向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至审计报告日，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对该笔诉讼予以支持。

2019年5月20日，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DB1900000042713），约定本公司为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2019年12月31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2017年10月23日，本公司和谢志峰、刘绍颖（谢志峰配偶）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间支行分别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建河保（2017）001、建河保（2017）002），约定本公司和谢志峰、刘绍颖（谢志峰配偶）为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2019年12月31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无保证事项。

2019年5月31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兴津（保证）20190660），约定本公司为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额度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2019年12月31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信用证2000万元。

2019年6月6日，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B7713201900000012），约定本公司为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开立信用证业务协议书》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2019年12月31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信用证2800万元。

2019年6月18日，本公司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车站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9年保字第06180125号），约定本公司为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顾天护、河间市联众铁路轨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反担保合同》为《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截止2019年12月31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银行借款4940万元。

2019年10月14日，本公司和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分别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DB1900000085675-2号、公高保字第DB1900000085675-1号），约定本公司和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为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后者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2019年12月31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银行借款美元236万元。

2018 年 8 月 10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18 年信字第 G1100003 号),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已履行完毕。

2018 年 9 月 17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TJBC 最高保 2018009),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2018 年 9 月 30 日,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 DB1800000085706),约定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已履行完毕。

2019 年 6 月 6 日,谢铁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B7713201900000013),约定谢铁桥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各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银行借款 2,000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保证 4,800 万元,保函 168.94 万元。

2019 年 8 月 16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和谢铁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分别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19 年信字第 G1100001 号 01、2019 年信字第 G1100001 号 02),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下银行承兑汇票 2,724 万元。

2019 年 10 月 14 日,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 DB1900000085675 号),约定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商业承兑汇票保证 7,000 万元。

2019 年 10 月 28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TJBC 最高保 2019005),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综合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银行承兑汇票 10,700 万元,保函 1,664.74 万元。

2019 年 10 月 29 日,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和谢志峰与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辰中心支行分别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1194A042201900101001、1194A042201900101002),约定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和谢志峰为本公司与后者签订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下银行承兑汇票 2,000 万元。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0,345,4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评估

自新型冠状病毒的传染疫情(“新冠疫情”)从 2020 年 1 月起在全国爆发以来,本公司积极响应并严格执行党和国家各级政府对病毒疫情防控的各项规定和要求,于春节假期期间第一时间向天津市、河间市、乌鲁木齐市、本溪市、新乡市、赣州市等地红十字会及慈善协会进行了捐款,为做到防疫和生产两不误,本公司及各驻地分(子)公司自 2 月 20 日起陆续开始复工,从供应保障、社会责任、内部管理等方面多管齐下支持国家战疫。

本公司预计此次新冠疫情及防控措施将对本集团的生产和经营造成一定的暂时性影响,影响程度取决于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地防控政策的实施情况。

本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新冠疫情的发展情况,并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本集团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截止至本报告报出日,尚未发现重大不利影响。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91,918,283.48
1 至 2 年	66,635,711.38
2 至 3 年	24,652,100.67
3 年以上	20,708,425.16
合计	903,914,520.6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922,926.10	0.99	8,922,926.10	100.00	0	8,969,532.35	0.90	8,969,532.35	100	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8,922,926.10	0.99	8,922,926.10	100.00	0	8,969,532.35	0.90	8,969,532.35	1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4,991,594.59	99.01	55,307,172.20	6.18	839,684,422.39	991,877,488.13	99.10	57,515,953.85	5.80	934,361,534.28
其中：										
账龄组合	809,748,847.71	89.58	55,307,172.20	6.83	754,441,675.51	726,779,238.96	73.27	57,515,953.85	7.91	669,263,285.11
关联方组合	85,242,746.88	9.43			85,242,746.88	265,098,249.17	26.73			265,098,249.17
合计	903,914,520.69	/	64,230,098.30	/	839,684,422.39	1,000,847,020.48	/	66,485,486.20	/	934,361,534.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The General Company for Railways Construction (叙利亚)	8,922,926.10	8,922,926.10	100.00	部分存在纠纷，且叙利亚局势紧张、外汇管制，回收风险较大
合计	8,922,926.10	8,922,926.1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06,675,536.60	21,200,266.10	3
1 至 2 年	66,635,711.38	9,995,356.71	15
2 至 3 年	24,652,100.67	12,326,050.33	50
3 年以上	11,785,499.06	11,785,499.06	100
合计	809,748,847.71	55,307,172.2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85,242,746.88	0	0
合计	85,242,746.88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66,485,486.20	-2,110,796.25		144,591.65		64,230,098.30
合计	66,485,486.20	-2,110,796.25		144,591.65		64,230,098.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4,591.6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Beton Armatur Company (010 公司)	货款	144,437.94	客户破产	经公司总经理批准核销	否
合计	/	144,437.94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50,109,765.10	16.61	6,758,517.23
第二名	71,482,105.07	7.91	-
第三名	44,590,840.74	4.93	1,337,725.22
第四名	38,806,097.13	4.29	2,495,737.97

第五名	26,594,847.96	2.94	1,875,938.67
合计	331,583,656.00	36.68	12,467,919.0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9,736,381.01	565,448,965.01
合计	449,736,381.01	565,448,965.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38,796,652.54
1 至 2 年	10,296,976.12
2 至 3 年	4,788,875.60
3 年以上	1,029,761.01
合计	454,912,265.2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子公司往来款项	431,892,018.18	441,992,920.91
应收其他单位往来款项	80,163.99	6,899,413.61
保证金	22,837,479.14	122,626,902.54
职工备用金	102,603.96	224,251.73
合计	454,912,265.27	571,743,488.7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6,294,523.78			6,294,523.78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118,639.52			-1,118,639.5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5,175,884.26			5,175,884.2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6,294,523.78	-1,118,639.52				5,175,884.26
合计	6,294,523.78	-1,118,639.52				5,175,884.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54,025,296.43	1 年以内	77.82	-
第二名	往来款	72,395,394.57	1 年以内	15.91	-
第三名	往来款	5,011,327.18	1 年以内	1.10	-
第四名	往来款	3,410,000.00	1-2 年	0.75	869,600.00
第五名	往来款	2,338,244.50	1-2 年	0.51	234,336.68
合计	/	437,180,262.68	/	96.09	1,103,936.6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4,771,085.25		114,771,085.25	114,271,085.25		114,271,085.2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322,794.54		6,322,794.54	5,372,675.87		5,372,675.87
合计	121,093,879.79		121,093,879.79	119,643,761.12		119,643,761.1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5,237,085.25			5,237,085.25		
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34,440,000.00			34,440,000.00		
本溪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32,000,000.00			32,000,000.00		
天津聚合碳基复合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750,000.00	500,000.00		1,250,000.00		
新疆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河间市恒通运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智慧银龙(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9,844,000.00			9,844,000.00		
天津隆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14,271,085.25	500,000.00		114,771,085.2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安捷清远	5,372,675.87			950,118.67							6,322,794.54
小计	5,372,675.87			950,118.67							6,322,794.54
合计	5,372,675.87			950,118.67							6,322,794.54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20,394,269.55	1,620,706,469.21	1,748,068,835.22	1,535,679,905.18
其他业务	516,546,079.44	472,000,935.50	445,477,142.41	402,389,285.64
合计	2,336,940,348.99	2,092,707,404.71	2,193,545,977.63	1,938,069,190.82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76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50,118.67	53,865.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		

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194,082.19
合计	950,118.67	15,007,947.2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5,493.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40,453.9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		

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7,814.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746,819.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11,158.35	
合计	4,029,167.8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3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2	0.19	0.1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原件

董事长：谢志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4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